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文化部監督

文化內容策進院決算



文化內容策進院 編

文化內容策進院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總說明

壹、概況	1
貳、年度營運(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果	7
參、決算概要	43
肆、其他	47

一、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表	48
(二)淨值變動表	49
(三)現金流量表	50
(四)平衡表	51

二、明細表

(一)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52
(二)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53
(三)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54
(四)雜項業務收入明細表	55
(五)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56
(六)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57
(七)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59
(八)財務費用明細表	61
(九)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62
(十)資產折舊明細表	63
(十一)長期債務增減明細表	64

三、參考表

(一)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65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66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67
(四)各項費用彙計表	68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70

四、附錄

(一)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報告表	71
----------------------------	----

總說明

文化內容策進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文化內容策進院以下簡稱（「本院」）係為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促進文化創意產業發展，依據「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於 108 年 6 月 17 日召開第一次董事會正式設立，該設置條例業經立法院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25 日三讀通過，並奉總統 108 年 1 月 9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800003751 號令制定公布。

本院之成立目的係為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完備產業專業支援體系，並建構協力合作平台，強化溝通協調及資源整合能量。同時導入企業化經營理念，有效發揮研發調查、人才培育、多元資金統籌、文化科技應用、通路拓展及國際連結等功能，專責推動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扶植與策進，完備文化經濟發展生態系。

二、設立宗旨

本院之設立宗旨，係透過中介組織之專業治理，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與力量，共同推動臺灣文化內容產業的整體發展。在產製、資金、通路、品牌、拓展國際市場等面向推動文化內容產業的壯大發展。

鑒於文化內容產業的整體發展，除了有好的內容，尚需各項資源的推進，將文化內容作品變化成產品，逐步形成產業，臺灣具有豐富且多元的文化內容作品端及創作者人才，而文化內容產業應更著力培育出創

作者及經營者，促使文化內容產業有創造性及市場性，從市場性內容捲動資金及資源投入。

產業形成非一蹴可幾，在政府有限預算支持下，本院將透過融資、投資、合作資源及新型態內容之創新科技技術，持續導引資本力量及科技力量共同投入，包括帶動國發基金、民間資本、科技技術等資源投入文化內容產業。

本院針對不同產業類型，設計不同的方案，積極開發多元作品類型，產製有效應對臺灣文化和國際趨勢之多元原創內容，增加文化內容產業生產規模及內容的質與量，持續以國內外提案會、交易媒合會、展會創投等機制，打開具市場性之文化內容產業市場機制。

為打開跨國銷售管道，本院積極拓展國際展會結盟，建立國際人脈網絡，開發潛在商機，持續推動展會升級，創造國際市場需求，以創新展演、資金媒合及市場交易商業展會，突顯臺灣產業優勢及內容特色，期以各類產業造勢與國際行銷策略，吸引國際夥伴加入。

臺灣有豐富的文化底蘊，且具有頂尖科技實力及創新能力，文化內容產業具有發展潛能，產業需要完整配套，如帶動資本投入、科技導入、作品質與量提升、國內產業適度整合、國際合作、完整產業鏈的形成、產銷平衡、人才育成等諸多課題，透過不斷分析、嘗試與調整，逐步走出適合臺灣文化內容產業的路。

本院做為行政法人，將在各項行政機制及規範下，發揮勝於行政機關的靈活性及彈性，與眾多資源及需求、組織等達到良性溝通，務實且有效推動產業整體發展。本院將秉持中介組織專業治理角色，與政府、民間協力合作，完備文化內容產業專業支持體系的目標，達成扶植產業的公共任務。

經費來源：

- (一) 政府之核撥及捐（補）助。
- (二) 國內外公私立機構、團體及個人之捐贈。

(三) 受託研究及提供服務之收入。

(四) 營運及產品之收入。

(五) 其他收入。

業務範圍：

(一)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調查、統計及研究發展。

(二)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專業人才之培育。

(三) 文化內容開發及產製支持。

(四) 文化科技之開發、技術移轉及增值應用。

(五)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投資及多元資金挹注服務。

(六)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市場之拓展及國際合作。

(七)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設施之受託營運管理。

(八)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著作權輔導。

(九) 其他與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相關事項。

三、組織概況

(一) 董事會

本院設董事會，置董事十一人至十五人，職掌如下：

1、發展目標及計畫之審議。

2、年度業務計畫之審議。

3、經費之籌募與財產之管理及運用。

4、年度預算、決算及績效目標之審議。

5、規章之審議。

6、自有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處分或其設定負擔之審議。

7、院長之任免。

- 8、年度整體多元資金統籌計畫之審議。
- 9、組織擴編事項之審議。
- 10、本條例所定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之審議。
- 11、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

(二) 監事會

本院設監事會，置監事三人至五人，職掌如下：

- 1、年度業務決算之審核。
- 2、業務、財務狀況之監督。
- 3、財務帳冊、文件及財產資料之稽核。
- 4、其他重大事項之審核或稽核。監事單獨行使職權，常務監事應代表全體監事列席董事會會議。

(三) 執行單位

1、策略研究處職掌

- (1)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調查、統計及發展研究。
- (2) 文化內容產業資料庫之建置與管理。
- (3)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專業人才培育發展。
- (4) 本院發展規劃研議之幕僚作業。
- (5) 年度工作計畫先期作業及管考。

2、文化金融處職掌

- (1) 整合金融資源支持文化內容產業發展。
- (2) 執行管理國發基金與民間共同投資文化內容產業。
- (3) 研擬執行內容產業投資策略。
- (4) 文化內容產業多元資金挹注及媒合融資。

(5) 文化內容業者之商轉及經營管理輔導。

3、全球市場處職掌

(1)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海外市場拓展及國際布局。

(2) 文化內容相關全球展會策略制定。

(3) 文化內容國家品牌形塑及行銷宣傳。

4、內容策進處職掌

(1) 策進文化內容開發及產製支持。

(2) 推動異業整合 IP 產值極大化。

(3) 推動文化內容國際合資合製之國際合作。

(4) 推動文化內容設施營運及受託管理事項。

5、文化科技處職掌

(1) 未來內容之前瞻布局與策略規劃。

(2) 以科技輔助敘事創新，開展新型態內容體驗。

(3) 掌握科技趨勢，帶動文化內容產業新創。

(4) 整合國際跨域夥伴，共創文化科技生態系。

6、行政管理處職掌

(1) 組織典章制度之制定與修訂。

(2) 人力資源與財產管理。

(3) 總務採購作業。

(4) 法遵政策及作業規範，內部法律意見或相關法令諮詢。

(5) 主辦出納業務。

(6) 文書、印信及一般行政庶務管理。

(7) 資通安全及檔案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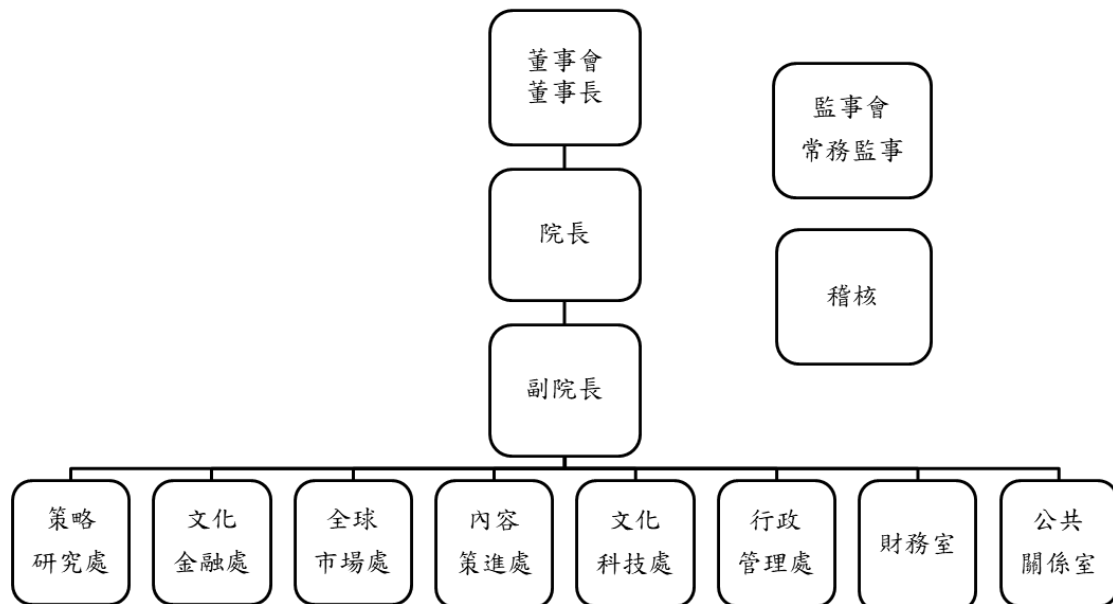
(8) 董監事會議幕僚作業。

7、財務室職掌

- (1) 年度預算、決算之籌劃、彙整及編製。
- (2) 會計制度及各財務規章規範研擬修訂。
- (3) 各項收支憑證之審核與預算之管控。
- (4) 各式傳票與會計報表之編製。
- (5) 總帳、明細帳等各式帳冊之登載。
- (6) 各項收支效能統計之分析。
- (7) 資金運用、募款協助及贊助事項處理。

8、公共關係室職掌

- (1) 媒體關係。
- (2) 國會聯絡。
- (3) 公眾事務協調聯繫及網頁之建置與管理。



貳、年度營運(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果

依本院之設立宗旨，係透過中介組織之專業治理，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與力量，以吸引更多專業人才及產業共同推動臺灣文化內容產業。在產製、資金、通路、品牌、拓展國際市場等面向推動文化內容產業的整體發展。在本院 112 年度發展方向「完善文化內容產業資金生態系」、「全球業務拓展及產銷並重」、「推動關鍵基礎建設」下，並透過「推動文化投融資」、「多元內容開發助攻」、「國際市場拓展與臺流行銷」、「推動臺灣文化科技力」、「強化基礎建設」五管齊下，期能有效推動臺灣文化內容產業。112 年度營運成果如下：

一、推動文化投融資

為厚植我國文化內容產業之發展能量，活絡文化內容產業的資金市場，本院持續開發、導入不同類型投融資機制，建立友善投資環境、降低投資門檻，促成更多民間資金投入，並協助業者培養良好營運體質、資金籌募及調度能力，以建構有效獲利之商業模式，捲動更多民間資金挹注，為文化內容產業布建更多可能。此外，因應產業多元彈性的營運及商業模式，持續推動貼近產業需求的融資服務，扮演業者與金融機構之溝通橋樑，強化金融機構建立對產業之融資信心，完善文化投融資環境，協助產業整體發展並穩步向前。

(一) 持續優化國發基金之文化內容投資計畫

本院辦理文化部之「文化內容投資計畫」，提供文創業者從諮詢回覆、前置申請協助、輔導協力安排、評估審議安排等申請流程相關協助，因應文化內容投資案規模大小不一，將投資案採大小分流的方式辦理。112 年度針對一般型態的影視專案投資流程優化，若符合小型專案之投資案，給予大幅簡化申請和審查程序，逐月將具有政策意義且通過院內政策

評估會的案件，納入綠色通道批次進行投資審議會，透過內部機制的優化策略以提高投資審議效率。

112 年執行國發基金投資成果：112 年至 12 月 31 日核准國發投資金額 11.22 億元，帶動民間投資 24.49 億元，合計成果為 35.71 億元，通過投資審議會之投資案共 60 案。投資案涵蓋電影、廣播電視、音樂及表演藝術、數位內容、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設計品牌時尚、視覺藝術、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產業等類型。

(二) 投資前後管理協力

投資後管理係依據「文化部辦理文化內容投資計畫作業要點（以下簡稱要點）」及文化部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以下簡稱中小企總)之「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文化內容投資計畫委託投資後管理」採購案契約書辦理。112 年度文策院依據該要點辦理之投資案件，中小企總於投資審議會議時亦會列席，以瞭解投資案概況，就業已完成投資協議之案件，進行投資後管理事宜。另依據作業要點規定，本院持續每半年公開投資重要統計資訊於本院官網，並針對「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共同投資之企業，依據相關要點適時提出退場處分規劃，持續掌握投資案件之退場狀態，未來將視需要調整精進投資流程及機制，優化投資後管理之主動、積極性。

(三) 融資活水引入

為強化金融機構對文化內容產業之放貸信心，本院持續與金融機構溝通，使其理解文化內容產業的商模樣態，並協助輔導業者建立中長期資金規劃觀念，並與金融機構建立良性互動，使企業穩健與長期經營。112 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 1. 融資措施優化，修訂融資相關作業要點，完善融資支持措施**

本院於 112 年 8 月 14 日正式公告「支持文化創意產業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要點」；本次優化及修訂重點包括如簡化貸款額度規定及利息補貼申請應備文件、放寬利息補貼計算起日等及負責人非本國國民之申請資格等。

2. 112 年常態性融資申請案執行成效

112 年度之常態性融資申請案，截至 12 月 31 日止（依「送件申請日期」計算）核定通過共計 25 件，核定融資總金額共計新臺幣 2 億 9,810 萬元整。

(1) 信用貸款

112 年「加強文化創意產業升級轉型貸款」共通過 13 件，核定通過之貸款總金額共計新臺幣 1 億 7,230 萬元。

(2) 利息補貼

112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支持文化創意產業貸款利息補貼」（自行取得貸款者之利息補貼案）」獲補貼之貸款總額度，共計新臺幣 1 億 2,580 萬元。

(3) 文創產業青創貸款

112 年起截至 12 月 31 日止，經文策院直接輔導並轉件至銀行申請之案件數達 320 件；依信保基金提供數據，截至 112 年度累計之融資總金額共計新臺幣 33 億 9,714 萬元。

3. 定期辦理融資服務說明會

為協助業者進行妥善的資金規劃，持續策辦各類說明會、產業小聚及業者諮詢，進行融資服務之宣導與溝通，提供業者普遍性、整合性之融資服務說明。112 年度共辦理 62 場說明會，共 1,707 人次參與。同時帶

入與銀行溝通技巧及資金規劃知識點，並導入本院其他資源介紹，以利業者瞭解本院協力方向。

(四) 開展企業支持文化

為促使更多企業認同文化內容之於 ESG for Culture 價值與效用，本院透過企業投入文化專業媒合、文化專案影響力評估指標之研究基礎，協助文創業需求方對接 ESG 企業資源，導入不同類型資金來源，促成文創業者對接多元化資金。112 年截至 12 月 31 日成功推動 8 家文創業者成功對接 ESG 資源，分別為大禾音樂製作有限公司與信義房屋、半隻羊立體書實驗室與益鈞環保科技、三小文創有限公司與太平洋崇光百貨、島內散步與臺灣美創、合為貴有限公司與研華、果陀劇場與建興儲存科技(股)公司、移動故事屋有限公司與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果陀劇場與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合作。

(五) 文化創業加速器

為解決國內缺乏針對內容產業的加速器計畫及持續為我國微型事業體居多的文化內容產業型態，協助提供企業營運資金及完備自主商業思維，本院執行文化創業加速計畫，透過遴選內容企業，提供新創營運課程、業師一對一諮詢、新創媒合大會、對接國際多元資金媒合及新創社群等各項資源，鼓勵文化新創產業，以帶動民間投資動能，開創「文化新創」新風潮。112 年度共 20 組團隊入選，規劃「專屬一對一諮詢」與「專業商業經營課程」等資源，包含如開授新創籌資、財務規劃、商品通路與定價、新創財稅與數據管理應用等課程，培力入選團隊，以及策辦 12 月 Demo Day 暨媒合交流大會。112 年截至 12 月 31 日，已協助 4 家業者取得國發基金股權

投資、3 家業者申請融資相關支持方案以及 8 家業者成功對接 ESG 資源。

二、多元內容開發助攻

因故事源頭到商品化需要不同的媒材與多元市場驗證，為能孵育符合市場化期待的文化內容，降低文化內容作品在早期開發階段的風險，本院透過前期開發支持暨多元內容投資機制，促成開發出更豐富多元的作品類型及題材，並帶動市場資金投入，孵育更多具市場化的作品；另為擴大潛力 IP 應用經濟綜效，將以漫畫作為市場驗證的觀察產品，提供多元轉譯與跨域媒合應用資源，持續捲動臺灣原創 IP 參與市場驗證，匯集人才、創意、資金，提高質量的作品產製，期有效帶動更多民間資金進入產業。112 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一) 加速內容開發提升產能

為提升臺灣文化內容多樣性，並符合市場機制，持續透過系統性促成開發更豐富多元具市場性的作品類型及題材，以投資支持整體內容產業多元開展，期有效增加產業的開發案量、加速孵化改編，提升臺灣泛娛樂文創內容的產製量。

1.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前期開發支持」

112 年度共有 21 案進入國內外創投單元及影展獎節，其中 1 案獲選為 2023 KFF 高雄電影節閉幕片、2 案入選第 58 屆金鐘獎迷你劇集獎、3 案獲得第 60 屆金馬獎獎項、1 案入選第 60 屆金馬獎、2 案入選「2023 安錫國際動畫影展暨市場展」臺灣專場、2 案入選 2023 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 (HAF) 發展中項目 (IDP)、1 案入選 2023 年柏林市場展臺灣亮點單元、1 案入選「2023 法國里爾

Series Mania 劇集展」臺灣專場、8 案入選 2023 金馬創投會議。至今亦有 22 案進入製作或正式播映。

2. 《CCC 創作集》

今年度至 12 月 31 日已陸續於 CCC 追漫台刊載 104 部作品，包含 CCC 創作集孵育作品 42 部（包含傳統頁漫與條漫開發），以及捲動臺漫產業與創作者締結夥伴關係，邀請出版社入駐「品牌專區」之 16 家廠商上架的 62 部作品。此外，累積孵育作品的獲獎、授權、合作等成績，今年度共有 5 部入圍金漫獎、3 部得獎；1 部獲日本國際漫畫獎銅獎；1 部獲原創 IP 風雲榜獲得角色開發獎；2 部入選 BFT 漫畫類選書；7 部獲得商業出版、1 部延伸出版同名小說；4 部成功售出版權並發行日文版；1 部售出 8 語版權；4 部刊登至其他國際平台。

（二）驅動臺灣原創 IP 內容跨域延伸

為挖掘具臺灣元素之多元類型題材，以系統性開發原創文本及多元類型題材，支持及育成特定或潛力 IP 題材開發轉譯，為促進跨域媒合，透過不同類型的創投媒合專場及育成特定題材內容的 IP 推介會，或建立文化內容產業跨領域交流、串聯之異業交流管道，促進文化內容產業間/外跨域合作。112 年度本院推動臺漫跨域成果，共捲動 15 個原創漫畫 IP 作品與泛娛樂產業進行多元發展合作，並完成 12 案跨域合作，包含 6 案漫畫影視 IP 跨域開發、1 案漫畫 IP 跨 ACG 開發、1 案實體展覽授權、1 案漫畫 IP 延伸周邊授權合作計畫及 3 案出版轉影視。

（三）促進國際共同投資與產業合作

為助攻具有發展潛力的臺灣原創影視內容，對接國際市場，112 年度透過「國際合作投資專案」機制，幫助深具市場潛力之內容累積國際合作經驗，掌握市場動態，提升臺灣元素 IP 能見度。112 年度投資 15 案，重要成果包含如劇情長片《The Settlers》為臺、智利、阿根廷、英國、法國、丹麥、瑞士和德國合製案，入選 2023 年坎城影展「一種注目 Uncertain regard」競賽單元，代表智利角逐 2024 年奧斯卡金像獎最佳國際影片；BL 影集《奇蹟》由臺、日合製案，112 年 8 月在臺、日同步播出並上架全球多個平台，總計超過 200 個國家地區可觀賞。

三、國際市場拓展與臺流行銷

為能更有效協助業者進行國際市場拓展及吸引更多國際合作夥伴，本院積極布建國際合作網絡，與各產業國際機構與展會單位開展各式合作，對接市場機制與國際業者，增加海外曝光機會及拓寬通路管道，以期讓我國成為國際市場競購項目及合作對象，帶動更多良好的跨國合作關係，共同拓展全球市場。

(一) 國際市場拓展

為拓展臺灣文化內容產業國際市場，本院持續協助我國業者參與指標性國際展會，與國際買家進行媒合交流，建立國際合作網絡，透過推動創投會與提案單元等機制，串連跨國資源、對接國際市場簽署 MOU 國際合作或合製商機等，媒合臺灣作品開發、製作案與國際合作夥伴。112 年度各展會成果簡述如下：

1. 影視動畫展會

(1) 德國柏林歐洲電影市場展

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 40 家業者、90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288 場洽談會議。亦積極參加市場展中的「國際合製市場 (Co-Production Market)」，借助國家專場單元，主動向全球電影業者介紹與臺灣合資合製的方案，並與官方合作臺灣提案專場 (Spotlight on TAIWAN Pitching Session)、柏林培育計畫 Visitor Program、Poland x Taiwan Copro Networking Event 合製交流活動，以促成更多臺灣與國際產業合作，助攻業者開拓全球市場。

(2) 法國里爾 Series Mania 劇集展

111 年度本院已與 Series Mania 大會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 (MOU)」建立合作關係，串起影視產業國際化所需的資金和通路。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 33 家業者、73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29 場洽談會議。另與官方共同舉辦「臺灣提案專場」，支持臺灣 5 組劇集團隊進行提案，並於提案會後進行媒合會議及交流活動，以促成臺灣與國際合製劇集，增進臺歐人才交流。

(3) 法國坎城電影市場展

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 45 家業者、105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384 場洽談會議。本院亦參與多項合作單元，包括「Spotlight Asia 亞洲合製交流」單元、「impACT Lab 影響力工作坊」、「Cannes Docs 紀錄片放映及提案競賽」，以及交流活動，與國際重要影人交流、拓展國內業者人脈網絡，以期促成更多國際合資與合製作品。

(4) 法國安錫動畫影展暨市場展

112 年度本院首次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 27

家業者、39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128 場洽談會議。於本次影展中，臺灣作品深獲大會肯定，包含如《黑洞博物館+身體瀏覽器》與《紅尾巴》2 件沉浸式作品入圍「VR Works」沉浸式競賽單元；另有 1 件本院未來內容原型開發支持的 VR 企劃案《貝殼島》入選官方提案單元「Mifa Pitches」之「數位體驗」類別。本院亦與官方合作「臺灣提案專場」，邀請國際評審團選出 5 部具市場潛力的動畫企畫案於展會期間提案，包括《魔力趣夜市》、《小梅&穿穿》、《囂搞秀》、《魔法阿媽 2—魔法小豆苗》，以及《拾憶男孩》。

(5) 加拿大多倫多國際影展

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 24 家業者、53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25 場洽談會議，期以促成更多元、深化的合作，打造臺灣電影的品牌價值與好口碑。本次計 2 部本院「國際合作投資專案計畫」支持的作品入選影展官方單元，分別為《The Settlers》及《人類之巔 3》。

(6) 韓國釜山亞洲內容暨電影市場展 (ACFM Busan Story Market)

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 69 家業者、176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384 場洽談會議。今年更延續去年與 ACFM 簽署的合作協議，再度作為 IP 轉譯單元 Busan Story Market 主題國之一，舉辦臺灣原創 IP 提案專場，共支持 10 件作品、辦理 141 場影視化授權媒合會議。本院為協助新銳影人拓展國際影視產業人脈，推送 6 位新銳影人參加人才培育交流單元 Platform BUSAN，亦於亞

洲創投市場 (Asian Project Market) 設立文策院獎 TAICCA Award，藉由官方獎項宣傳本院合資機制並推廣與臺合製。今年更首度與平行單元 ACA & Global OTT Awards 合作，推送 3 位「非常演員」擔任頒獎嘉賓，其中薛仕凌亦獲得最佳男主角獎，展後專文報導露出，國內媒體曝光數計 52 次。

(7) MIPCOM 法國坎城影視節展

112 年度本院首次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推廣臺灣電視作品銷售，亦鼓勵有兒少作品之業者實體參加法國坎城青少年兒童節目展，以達精準銷售之目的。本次共計 32 家業者、80 件作品參展，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107 場洽談會議。

(8) 新加坡電視論壇暨市場展 (ATF)

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推廣我國最新電影與電視作品版權銷售，並推薦臺灣拍攝製作環境與融資資源。本次共計 100 家業者、252 件作品參展，其中近 60 間家業者參與實體攤位，現場與國際產業互動，並帶領 9 家業者參與本院與大會首次合作之買家交流活動，也邀請重要國際買家與製作公司參與。

(9) 香港國際影視展

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 82 家業者、241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950 場洽談會議。並與同時舉辦之創投活動「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首度合作設立「臺灣文化內容策進院大獎」，獲選團隊可獲得 1 萬美元獎勵及本院「內容開發專案計畫-前期開發支持」和「國際合作投資專案計畫」的申請資格。本次創投活動中有 8 件

臺灣作品入選官方企劃案，另外為協助國內專業人士拓展國際人脈、促進更多跨國合作契機，藉著此次影視展匯聚亞洲專業人士的時機，與「富川國際奇幻影展」（BIFAN）在展期間共同簽署合作協議、宣布駐村合作計畫。

2. 出版版權展會

(1) 法國安古蘭國際漫畫節

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 30 家業者、98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67 場臺灣館版權會議，辦理 3 場版權及合製內容開發媒合、33 場臺灣館活動場、3 場與大會合作之臺灣專場活動，共計 37 筆版權交易成績。展後專文報導露出，國內外漫畫專業媒體及法國當地 influencer 報導曝光數逾 40 次。另本次首重臺漫外譯版權推廣、臺漫法譯本法國當地行銷、版權會議及買家開發，並且與比利時 Wallonie-Bruxelles International（WBI）、香港藝術中心、德國埃朗根 Internationaler Comic-Salon Erlangen 及德國漫畫協會、義大利 COMICON 漫畫節團隊進行國際版權及內容交流。

(2) 德國法蘭克福國際書展

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 73 家業者、366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逾 100 場洽談會議。此次參展以「Stories Ahead: Taiwan Lit Now」為主題，向國際出版業者推介豐富多元的臺灣出版品以及創作者，於展會設立 13 家「出版社專區」、「Identity」主題書區、Books from Taiwan 選書、金漫獎、金鼎獎、金典獎與台北

國際書展大獎等得獎好書，並舉辦超過100場出版版權會議、2場主題講座、1場新書發表活動。

(3) 墨西哥瓜達拉哈拉國際書展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31家業者、128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逾50場洽談會議。本次版權外譯核心策略聚焦於『已有其他語種外譯成績的臺灣圖像作品』及『國內外獲獎圖像作品』，以強化輸出西語國家的可能性，促進國際版權交流。本院亦與智利進行版權媒合活動，以及臺漫交流活動，由臺灣館駐館版權人員向國際出版同業推薦年度漫畫精選書籍；本院也受邀與臺灣館駐館版權代表至伊比利美洲大學舉辦講座，分享臺灣參與國際書展之經驗及近年臺灣在圖像作品版權銷售推廣的努力。

(4) 義大利波隆那兒童書展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48家業者、238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55場洽談會議。本次參展以年度主題「Stories Ahead, Taiwan Lit Now」為核心，實體展區規劃包括「推薦書區」、「出版社專區」、「推薦創作者區」及影音展示區、版權洽談區等，以展現臺灣圖像作品多樣的題材與多彩的風格，推薦符合國際市場的圖像作品，盼促成更多海外授權與合作商機。

3. 圖像授權展會

(1) 韓國角色授權展

112 年度本院首次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推出 6 組臺灣原創角色參展，更受邀參與大會舞台「NEXT BIG THING — Character Star Show」進行商業推介活動，展現臺灣獨有的文化魅力。本次共計 53 家業者、53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 120 場版權會議。

(2) 日本授權展會

112 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與國內產業界代表「台灣角色品牌授權協會」合作，以「Taiwan Content Island」作為今年臺灣館主題，選出 10 家涵蓋兒童出版、動畫、原創圖像 IP 等品牌領域具代表性的原創角色，作為臺灣館的商務主推作品，並將 4 位 LINE 貼圖原創人氣角色共同推進日本市場，透過多元的作品聯合推廣，帶來更多的潛在合作可能性。本次共計 41 家業者、61 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累計 697 筆洽談與詢問數，展後專文報導露出，國內外媒體曝光數達 173 次。

4. 音樂展節參與及合作

(1) 新加坡 AXEAN Festival 合作

112 年度本院依據國際市場、東南亞市場考量與 AXEAN Festival 合作，推出 3 組臺灣音樂人至新加坡當地演出及重點媒合，加強商務洽談及未來國外演出可能。現場觀眾超過 7,000 人次，另與來自亞洲、歐洲、澳洲、美洲等近 20 國、逾 40 位大會國際產業人士進行約 18 場會議，此次活動亦獲國內外媒體 22

篇報導及 7 個專訪露出。

(2) 「貴人散步音樂節」合作

112 年度本院為引進國際買家，協助產業連結國際合作關係，促進國際級音樂節、Showcase 演出的可能，112 年度於「貴人散步音樂節」邀請 7 位來自英、德、西等 6 國非亞洲區之音樂選團人、Booking Agent 等來臺，為產業帶入更多國際合作可能。除邀請買家及業者訪臺之外，並與大會合作交流專場，提供產業與國際買家交流機會，協助國際人脈建立、以促進商務洽談。

(二) 國際市場銷售

為持續強化國際市場銷售業務，除持續針對具有市場利基之國際通路市場展，設立實體或線上臺灣館展位，以整體參展宣傳策略推廣我國作品與產業技術與人才，協助業者達成作品國際版權銷售，本院於 112 年 11 月 7 日至 12 日假臺北市松山文創園區舉辦 TCCF 創意內容大會，以「MARKET」、「PICTHCING」、「INNOVATIONS」三大單元策辦，持續為國內外業者連結豐富內容產製資源與優秀專業人才。「MARKET」提供線上線下作品展示空間與交易洽商服務，持續推動臺灣影視作品與潛力 IP 進入國際通路，今年更首度邀請影視與未來內容產業相關業者，提供國內外與會者更多的產製鏈技術選擇。「PICTHCING」致力為臺灣電影、劇集、動畫、紀錄片提案尋找買家與國內外資金，以製作類型規劃提案會議精準導引資金找到投資標的。「INNOVATIONS」則展出實驗性新型態文化內容，包括應用科技的跨域體驗作品，鼓勵內容業界探索各種商模的可能性，一同想像臺灣未來內容產業娛樂樣貌。112 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MARKET」

「MARKET」單元突破以往規模，除了聚焦內容作品與潛力 IP 的版權交易，更擴大結合上下游相關單位，首度設置國家館、協拍資源及創新技術等類別，提供一站式的產業鏈資源，共計 363 件作品參展，並吸引來自臺灣、法國、日本、韓國、新加坡、香港、越南等超過 100 間國內外單位齊聚，總參與人次共計 7,567 人次、國際買家及專業人士達 100 位以上造訪，商務媒合會議逾 1,400 場。

2. 「PITCHING」

「PITCHING」單元擴大辦理規模，兩大單元「Project to Screen」首次開放全球徵件，「Story to Screen」首次開放具有影視改編潛力的臺灣原創故事報名，徵件共計 539 件作品，累積 3,809 人次參與，首次設置之洽商區(Meeting Zone)，共促成 294 場會議，來自 16 個國家的提案團隊共 1,825 人次參與洽商會議。另 112 年度也邀請國內外展會單位設獎，期協助創作者於製作前期找到資金及資源，促成更多國際合資合製機會，催生更多優質的影視作品。

3. 「INNOVATIONS」

「INNOVATIONS」單元以「前往創作者的未至之境」為題，規劃「體驗展區」、「產業展區」、「活動展區」3 個展區，展出 XR、AI、Web3 等文化科技共 21 件作品，並策辦 10 場對話沙龍、3 場跨域工作坊以及 6 場產業直擊活動，共吸引來自 11 國，共計 10,700 人次參與展會。本次參與夥伴來自 6 國共計 26 個參展單位以及 8 國共計 10 位國際產業關鍵代表一同參與。

(三) 臺流行銷

為提升他國人民對臺灣作為文化群體的識別與形象認知，進一步產生愛好興趣而驅動追求流行、飲食、觀光等其他經濟體驗，創造產值效益，本院透過策劃海外文化內容產業造勢活動和行銷推廣等，持續累積聲量及深度培養海外目標市場，提升我國文化內容在全球的消費受眾認知和接受度。112 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臺灣流行文化海外推廣

與海外通路及公關媒體合作，於線下戲院、線上串流平台推出臺灣主題影視作品放映，增進於海外市場國際曝光機會。並且為具國際市場潛力的漫畫內容建制多語試閱環境，增加國際漫畫授權及跨域合作機會。

(1) 澳洲臺灣影展暨臺灣書櫃

為協助臺灣影視、出版作品進入國際市場，並強化臺灣內容的國際品牌力，112 年度本院與第六屆「澳洲臺灣影展」合作，希望透過此影展橋接臺灣和澳洲的國際專業影視資源與人脈網路，將臺灣影視作品與人才推向全球市場。112 年度成果共計 11 部臺灣長片及短片於 5 城市放映 43 場次、共獲 50 則以上海外媒體報導、社群觸及達 130 萬人次以上、辦理 10 場座談、實體觀眾超過 4,500 人。

(2) 東京「Taiwan Movie Week (台灣映像週間)」

為了讓臺灣影視文化內容吸引更多日本觀眾，112 年度本院首度於日本東京舉辦實體戲院特映與串流平台放映活動「Taiwan Movie Week (台灣映像週間)」，讓臺灣作品以線上線下多元管道，連結國際市場與消費者。本次活動共 12 部臺灣影視作品於日本電影院播放、獲 160 則日本媒體報導、30 篇

專題文章報導、約 50 部日本 OTT 平台可觀看之臺灣影視作品專文介紹。

(3) Bonjour la France, ici Taiwan: mk2 臺灣電影放映活動

112 年度持續與歐洲影視集團「mk2」合作，為了讓法國與歐洲民眾有機會接觸多元的臺灣影視作品，也累積臺灣影視產業對法國市場的認識。112 年度實體放映共 7 部臺灣影視作品，如《青少年哪吒》、《推手》、《返校》等作品；線上放映共 14 部作品，如《本日公休》、《龍門客棧》、《哈勇家》等。

(4) Taiwan Comic City 多語試閱版權推廣平台

112 年度本院持續擴充 Taiwan Comic City 推介作品，邀請超過 15 家漫畫出版加入，將臺漫作品書介、試閱翻譯為英、法、日 3 種語言，全站多語臺漫作品介紹超過 70 部，並增加韓文、泰文主題推介專區，各介紹 10 部以上的主題作品。同時搭配多語內容，於韓國、法國、日本、泰國舉辦共 4 場台漫版權 IP 推介會，邀請當地版權方、平台、內容業者參加，實際介紹臺漫作品，協助臺漫發展至海外市場。

(5) 法國數位漫畫平台 Mangas.io

本院自 111 年度起與法國訂閱制數位漫畫平台 Mangas.io 合作，主動推介適合臺漫書單上架，並於安古蘭漫畫節合作辦理推廣活動，112 年度持續推動臺漫作品上架包括：《貓妖傳》、《煉乳咖啡滴答滴》、《尋山人》、《王領騎士》、《大魔法

搜查線 RESET》等 5 部作品，112 年度達成目標市場主動報導 6 則以上。

(6) T-Manga, la nouvelle tendance! 巴黎臺漫推介會暨 Japan Expo 活動

為擴大臺灣漫畫在歐陸市場的聲量，112 年度本院於法國巴黎辦理臺漫活動推介會，對接超過 25 部臺漫作品之法語版權洽詢，以及新增 2 家法國出版社(Albin Michel、Vega-Dupuis)之臺法合製提案；另於推介會期間參與當地歐洲動漫盛會「Japan Expo」，針對 11 位臺灣漫畫作者及其作品進行落地宣傳活動，建立 T-Manga 品牌印象，拓展市場曝光，112 年度達成目標市場媒體主動報導 6 則以上。

(7) 大阪臺漫雜貨屋版權推介會暨媒體內覽會

為拓展臺灣漫畫與日本市場連結，112 年度本院首次於日本關西(大阪)舉行推介活動，透過臺灣品牌「神農生活」共同合作，以臺灣品牌、生活食衣住行等日本人熟悉的臺灣元素增加臺漫在日本的認知度，增加臺漫進入日本市場的機會。透過與在地書店合作，建立與當地通路之關係，推介臺漫作品。本次推動成果獲 41 家日本媒體報導、帶動 15 萬人次活動參訪。

(8) 首爾「再次見面吧！臺灣好故事」跨域 IP 推介會

112 年度本院於韓國首爾舉辦跨域 IP 推介會，吸引逾百位韓國網漫、出版、影視開發、翻譯業者參加包含韓國三大電子書平台 Ridi、大型出版社文學村及跨國漫畫平台 Comico 等，顯示臺灣文化內容在

韓國消費市場備受關注，本次推介會亦獲 20 則以上媒體報導。

(9) 泰國 2Gether with Taiwan BL Comics 主題推介活動

有鑒於泰國內容市場對 BL 作品的強烈需求及數位閱讀風潮，也觀察到臺灣 BL 漫畫和輕小說作品輸出泰國市場的機會，112 年度本院針對泰國業者舉辦「2Gether with Taiwan BL Comics」主題推介會，推介會活動吸引逾百位泰國出版、網漫業者到場參加，本次推介會亦獲 10 則以上媒體報導。

(10) SNCF 內容平台上架臺漫行銷

因應與法國訂閱制數位漫畫平台 Mangas.io 合作，112 年度本院將臺漫作品於法國國鐵 SNCF 內容平台上架，如煉乳咖啡滴答滴、貓妖傳、王領騎士等作品，並進行線上行銷宣傳 T-Manga，達成 4 則以上媒體主動報導，授權作品點閱平均達 252% 以上。

2. 全球社群平台廣告行銷

112 年度透過經營 Facebook 與 X (舊稱 Twitter) 外語社群，持續擴散臺灣文化內容品牌，112 年度外語 Facebook (英語、法語) 共約 220 篇貼文，總觸及率超過 627 萬次；外語 X (英語、日語) 貼文約 330 則，觸及數約 1,163 萬次、曝光約 3,623 萬次，並達成目標市場媒體主動報導 287 則。

3. 國際獎項專案行銷

為創造臺灣內容於國際內容業界聲量，本院持續協助國內優秀作品參與國際重要競賽或獎項，強化協助作品於入圍後宣傳並建立國際媒體及重要利害關係人、國際產業圈內之聲量。112 年度於奧斯卡行銷獎季除宣傳最佳國際影片代表《關於我和鬼變成家人的那件事》外，亦針對 111 年度金馬最佳紀錄片且取得奧斯卡參賽資格《九槍》進行宣傳造勢活動，於 10 月至 11 月進行實體及線上放映（釜山影展、國際紀錄片協會 IDA），並於洛杉磯亞洲國際電影節（AWFF）實體放映兩部作品。並舉辦臺灣日交流活動，邀約國際影視買家、國際影展選片人及媒體影評人等參與。截至 12 月 31 日為止，廣告曝光數超過 819,800 次，參與實體放映的影視專業人士逾 200 人，也獲指標性國際媒體 Variety、Screen、Deadline、Taipei Times 等主動報導。

4. 跨國產業網絡佈建及交流

本院持續與國際中介組織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亦積極參與國際間產業活動，並與跨國平台與展會進行深度合作，協助國內影視、音樂及遊戲等相關領域人才培育及提供曝光機會，透過舉辦跨國人才交流活動，促成進一步產製專案合作，以協助我國內容業者積極加入國際產業生態網絡。112 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國際音樂串流平台 Spotify 結盟

112 年度以海外行銷助攻臺灣音樂為主的主題歌單，透過 Spotify 的資源挹助增加臺灣音樂於海外市場的能見度。今年結合華語音樂盛事「金曲獎」，於

頒獎典禮前後推播歌單至海外重點華語市場，如新加坡、馬來西亞及香港。其中「The Sound of Formosa」的歌單海外用戶收藏比例大幅提升，成功擴大歌單的海外影響力。此外，為提升音樂人對於平台工具的使用，首次和 Spotify 合作音樂工作坊 Masterclass，針對平台所觀察到的音樂趨勢、平台提供給音樂創作者的行銷工具、歌單經營的技巧及行銷廣告的安排等面向，為潛力音樂人提供實務操作的說明，協助音樂人更了解如何運用平台推廣自我。

(2) Merlin—臺日音樂產業媒合交流會

為增進臺日音樂產業開啟跨國合作的可能性，接續前一年度本院與 Merlin 日本分會合作舉行「臺日音樂產業媒合交流會」，提供臺日業者媒合交流的機會；參與媒合交流會的日本 Pony Canyon 公司與臺灣浮現音樂單位在媒合交流後，112 年 Pony Canyon 旗下 2 組歌手 Kroi 及 Sincere 於 112 年 7 月來臺參與由浮現音樂舉辦之 City Flow Music Festival。

四、推動臺灣文化科技力

鑒於內容結合科技跨界的未來內容是國際發展的新興趨勢，本院透過提升業者的創意內容力、技術整合力、市場力及國際合作為產業策進之藍圖，以科技培力文化內容業者孵育更多新型態作品，吸引更多資金投入，促成未來內容產業加速發展。

(一) 推進未來內容力

本院以推進未來內容力作為產業策進核心，辦理產業共創活動，透過各類活動補足業者投入未來內容領域的前期資訊與知識，並帶動文化內容、科技產業兩端對接，促成交流及媒合，創造臺灣科技力與文化內容力相互帶動的共創管道，此外，為了與國際趨勢接軌，持續國際組織交流，深化臺灣未來內容產業在技術、人才等方面合作關係，吸引更多國際合作夥伴。112 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未來內容產業交流活動

(1) 「從虛擬到實體—新型態內容體驗設計之旅」

112 年度本院與高雄智崙科技 I-RIDE KAOHSIUNG、驚喜製造-落日轉運站辦理以體驗設計為主軸之活動，藉由 I-RIDE 飛行劇院虛擬互動內容轉譯與驚喜製造-落日轉運站互動實體體驗設計，從中尋找出新的創意與可能構成新商業模式的方法。

(2) 「COMPUTEX 2023」元宇宙次世代應用論壇及買主之夜 (Tech'em High)

112 年度本院受邀至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及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舉辦之 COMPUTEX 2023 元宇宙次世代應用論壇，為文化內容組織首次參與指標性科技展會，論壇內容以更全面的方式定義元宇宙的概念，並以趨勢與技術作為基礎探討產業生態該如何佈局與串連，本次參與期以藉由論壇倡議科技與文化內容產業跨域合作、拉近產業間的距離。亦於買主之夜設置攤位，展現本院策進文化內容與科技融合之新型態作品成果與策進機制，並同步宣傳 TCCF 創意內容大會 INNOVATIONS 單元活動。

(3) 「文化科技跨界創新論壇—文化內容新體驗，開創商業新價值」

112 年度本院與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於 2023 年未來商務展中辦理文化科技跨界創新論壇，透過專講形式，以文化內容產業的趨勢面向出發探討產業的機會點與價值鏈，分享 AI、5G、3D、AR、VR、XR 等各式新技術的崛起，與實際應用創造出具有創新性與競爭力的新商業模式等議題，倡議產業開拓新的商業機會。

(4) 臺灣 XR 在國際：2023 年合製案例與 XR Days 參展經驗分享

112 年度本院以 XR 領域的國際合製案例與參展經驗分享為主軸，邀請業界資深監製製片，暢談 XR 國際合製與分享國際市場展業務拓展經驗分享。同時介紹本院辦理之臺法人才交流計畫 XR Days，邀請過往參與計畫之學員分享臺灣和法國 XR 產業人士之間的專業知識與交流經驗。鼓勵更多臺灣業者拓展國際人脈並尋求合作和商業機會，以建立並加強沉浸式內容領域之產業領先聯盟。

(5) 「音樂與科技創新應用交流會」—科技帶來音樂創新變革，創新商模與擬真應用

112 年度本院與臺北流行音樂中心合作舉辦音樂與科技創新應用交流會，邀請成功案例分享及邀請相關跨領域業者出席及交流，聚焦在音樂領域的新形態內容樣貌為主，希望創作者能搭上 AI 科技浪潮，結識新型態內容尋找共創夥伴，打造雙贏局面。

(6) 虛擬經濟崛起：AI 創造娛樂之挑戰與機遇

112 年度本院與工業技術研究院、臺灣雲端物聯網產業協會主辦產業跨域座談會，共同探討創作端和消費端所面臨的需求和挑戰，以及如何運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技術來解決關鍵問題，並廣泛探索利用 AI 創造娛樂的潛力及相關創新商機。期待能深入瞭解 AI 在娛樂領域的潛力，並一同探索這片新的藍海中的商機和價值。

(7) 2023 Meet Greater South 亞灣新創大南方展會

為了強化臺灣整體產業發展，從區域型發展概念，串連各縣市的產業資源共同合作，112 年度本院參與亞灣新創大南方展會，本院以文化內容產業重點業務與服務為主軸，包含成果展示宣傳、南部業務拓展（Pitch 與投資媒合）、論壇倡議等，提供文化內容與科技跨域業者交流機會，降低內容、技術等門檻、提升投入意願，促成合作共創之機會。

2. 未來內容展會國際參展

(1) 美國西南偏南藝術節（SXSW Festival）

112 年度本院首次與 SXSW 大會合作辦理「SXSW XR Happy Hour presented by TAICCA」產業交流活動，吸引來自 23 個國家、逾 300 位國際專業人士參與，其中美國本土佔 60%，次要為英國、加拿大、巴西與日本，專案範疇則以影視及 XR 為首，其次為科技、學術與音樂產業。成功為參展之臺灣文化科技產業人士，包含如 Creative Expo 的臺灣科技新創業者、高雄電影節、資策會、高雄流行音樂中心等單位創造與國際關鍵產業人士交流平台。另外，獲本院未來內容國際合資合製計畫支持的黃心健導演

VR 作品《眼與我》(後更名為《自監體》)亦入選 XR Spotlight 單元，於展會現場進行展演，獲國際好評。

(2) 法國新影像藝術節 (Newimages Festival)

112 年度本院與法國新影像藝術節合作「臺法 XR 人才交流計畫(XR Days)」並於新影像藝術節展會期間辦理沉浸式內容專場 (Pitching session - Taiwan XR talents)，今年度藝術節共計有 2 件臺灣作品入圍主競賽單元、7 件臺灣企劃入選市場展 XR Development Market、4 組臺灣業者入選 XR Art Fair，其中《無法離開的人》奪下主競賽單元「攝影特別提及獎」及觀眾票選獎項。本院亦助攻臺灣入圍作品，舉辦 Taiwan XR Fever Reception 活動，匯集臺灣創作團隊及國際影人交流。

(3) 「Taiwan Spotlight—臺灣焦點 VR 特展」

為提高臺灣沉浸式內容與業者於北美業界的曝光、測試臺灣內容於北美市場接受度，並作為開拓北美業界合作的切入點。112 年度本院與國際級數位暨沉浸式內容展演中心-加拿大蒙特婁 PHI Center 合辦「Taiwan Spotlight—臺灣焦點 VR 特展」，展出包含《遺留》、《無法離開的人》、《紅尾巴》和《大師狂想曲：蔡明亮》等 4 部臺灣作品。並辦理「臺灣數位藝術最前線」(Taiwan at the Forefront of Digital Art)創作暨產業論壇，吸引逾百位當地創作者、場館代表、策展人等共襄盛舉，顯見臺灣文化內容深具北美市場潛力。

(4) 美國翠貝卡電影節 (Tribeca Festival)

112 年度本院於美國翠貝卡電影節支持 2 部「新銳競賽」入圍作品《黑》及《彩虹彼端》前往展演，並辦理 Taiwan Focus 創作分享及交流酒會，廣邀產業人士及當地創作社群與媒體參與，宣傳本院「未來內容國際合資合製支持」及 IP LAB 等文化科技內容製作資源，開拓未來產業鏈接可能性。同時舉辦產業交流活動，與各國產業人士洽談、建立合作機會，行銷臺灣文化科技品牌。亦透過電影節進一步邀請 Onx Studio 與其希臘母公司 Onassis Foundation 參與 TCCF 創意內容大會，促進深度國際產業交流。

(5) 威尼斯沉浸式市場展 (Venice Immersive Market)

延續本院自 108 年起與威尼斯影展的友好合作基礎，112 年度本院於沉浸式市場展合作項目包含設立線上及實體臺灣館，其線上臺灣館共收錄 62 家參展單位資訊，包含 31 部沉浸式作品、16 件製作案、9 家沉浸式場館與 8 家沉浸式科技業者，共計 2,055 瀏覽數；實體臺灣館約 250 人次造訪，辦理 20 場會議促成盧森堡電影基金、Immersive Ireland、East City Films、Astrea、Istanbul Digital Art Festival 等國際展會、製作與發行公司等與臺灣業者媒合。另舉辦文化科技論壇，透過「場域/場館/平台」、「跨域/技術/製作」、「國際合作」三大面向的討論，讓國際看見與臺灣共製、合作的可能。

(6) 林茲電子藝術節 (Ars Electronica Festival)

112 年度本院持續與林茲電子藝術中心合作，於電子藝術節期間舉辦專題講座「ot your data? Open

relationship between culture and technology」輸出臺灣觀點，並辦理國際交流會增加跨國交流場合，鼓勵臺灣團隊深入了解國際前瞻資訊。更整合本次近 50 件參展作品，製作專題報導及成果影片推廣宣傳，其中有 2 件作品《Inter net》及《迴映》獲得「林茲電子藝術獎」新動畫藝術類（New Animation Art）榮譽獎。

(7) 美國邁阿密「FilmGate 互動媒體節」(FilmGate Interactive Media Festival)

為協助臺灣文化科技業者與北美市場建立連結，112 年度本院首度與美國邁阿密「FilmGate 互動媒體節」(FilmGate Interactive Media Festival) 合作，展出 5 件臺灣 VR 作品《自監體》、《遺留》、《紅尾巴》、《彩虹彼端》、《彼岸 in VR》、1 件數位裝置《耳語》，及 2 件 Dome 穹頂劇場創作《彼岸 in Dome》、《摺疊合聲》。另與大會合作，以臺灣為主題國規劃「Taiwan Spotlight」臺灣文化科技商務交流計畫，舉辦商務發表會，協助具有市場潛力的業者與北美產業交流，拓展商機。

(二) 引導多元創意，降低開發風險

為降低開發風險並同時引導更多元創意產生，推動「未來內容原型開發支持方案」、「市場導向之未來內容支持計畫」及「未來內容國際合資或合製支持計畫」，鼓勵業者利用原型進行市場測試、修正，再正式進行作品開發，並藉由跨國合製，以臺灣為創新創作基地、善用臺灣硬體優勢，技術力與內容力相互帶動，孵育出更多新型態之投資新標的，捲動更多資金投入，促成產業規模化。

1. 未來內容原型開發支持方案

為推動更多文化內容結合科技應用，以創新思維探索未來內容體驗的可能性，及發掘、培育更多內容應用與科技跨界作品，進而策進臺灣未來內容產業生態系發展，本方案於 112 年 3 月 9 日正式公告，鼓勵業者運用 5G、AVMR 及多元科技技術，投入新型態內容原型開發，並透過商模淬鍊與驗證機制對接市場，112 年度共選出 22 案，提案類型涵蓋表演藝術、視覺藝術、ACG、出版以及影視音作品，運用技術類型包含 5G 技術、AVMR、AI 人工智慧，以及感測技術等。

2. 市場導向之未來內容支持計畫

為迎合文化內容與科技跨域應用的發展趨勢，本院延續 111 年「原型」與「製作」二階段的支持方式，於 112 年度推出「市場導向之未來內容支持計畫」（111 年原名「未來內容製作支持計畫」），本計畫於 112 年 5 月 12 日正式公告，112 年度共計支持 10 組團隊，涵蓋影視產業、遊戲產業、漫畫產業、音樂產業、展演產業及 ACG 產業等產業類型，運用 5G、VR、AR、遊戲引擎、AI、3D 建模、3D 6DoF LIVE MoCap、RFID 電子標籤、IoT 多裝置控制系統等技術，開發 Vtuber 及 Vtuber 線上演唱會、XR 互動展、影音串連遊戲、VR 影像、沉浸式遊戲劇場等作品。

3. 未來內容國際合資或合製支持計畫

「2023 未來內容國際合資或合製支持計畫」目的為鼓勵國際合作，透過跨國結盟摸索敘事創新或技術融合的當代發展，進一步促進文化內容的未來可能。為更符合產業需求，本計畫依據 2022 年執行經驗及評選委員建議，修改要點名稱及計畫要旨為「2023 未來內容國際合資或

合製支持計畫」，突顯本院支持跨域共創目的。本方案於 112 年 5 月 15 日正式公告，112 年度共計選出 4 件亮點作品，包含涅所未來股份有限公司《Dark Rooms》、前景娛樂有限公司《貝殼島》、河床劇團《之間》、逐光慕影股份有限公司《魔鬼之舞》。

五、強化基礎建設

本院作為文化內容產業之中介組織，其重要任務為我國產業提供各項共享資源之基礎建設，致力於文化內容產業扶植新創、培育人才、分享數據商情及提供各項關鍵服務，持續為文化內容產業的經營者提供所需之各項資源。

(一) 文策學院

文策學院致力為文化內容產業扶植新創事業體、培育具國際競爭力的產業關鍵人才、媒合國內外產製及通路資源，以內容孵育、提案培訓類型課程導入產業化關鍵能力，112 年度持續與國際夥伴合作，包含如 EAVE（歐洲影音製作人聯盟）、PAS（南特三洲影展南方製片工作坊）、Series Mania 等機構，策辦人才培育相關課程、工作坊，以提升臺灣產業人才國際競爭力，112 年度合作成果說明如下：

1. 法國里爾 Series Mania X TAICCA Workshop 提案培訓工作坊

112 年度本院與法國里爾 Series Mania 國際電視劇集展會合作，支持國際優質劇集開發，並促進國際產業交流。在該展會之臺灣提案專場前，為協助 5 組入選臺灣團隊完備展會的提案實戰經驗，文策學院於 2 月及 3 月辦理兩階段提案培訓工作坊，提供團隊掌握國際市場趨勢、公開提案試演、團體討論及提案技巧培訓等，以利增進

國際合作機會。

2. TAICCA x PAS 國際劇情長片培訓工作坊

為培育具有國際視野之產製人才、強化臺灣產業與東南亞產業之連結，112 年度本院與法國南特三洲影展旗下之南方製片工作坊 (Produire au Sud, PAS)，共同主辦「TAICCA x PAS 國際劇情長片培訓工作坊」，透過三階段課程、開發中案件陪伴與個別諮詢等，提供重要工具及國際合製技巧。今年度「TAICCA x PAS 國際劇情長片培訓工作坊」選入來自臺灣、印尼、菲律賓、越南共 6 組劇情長片企劃案，於 3 月、7 月、11 月在臺北辦理三階段工作坊，並於 11 月 TCCF 創意內容大會期間舉辦「南特提案專場」，展現東南亞影像創作的多元面向。

3. TIES THAT BIND 2022 國際合製工作坊 (第二階段)

112 年度本院與歐洲影音製作人聯盟 EAVE 合辦 TIES THAT BIND (2022 年第二階段)，於 112 年 4 月 24 日至 28 日在義大利 Udine 舉行，本工作坊共招收 15 組團隊參與。工作坊內容除製作、劇本分析、籌資及國際行銷之團體課程外，並有小組討論與講師一對一會談諮詢，深入診斷並發掘具國際合製潛力之案件。

4. TAICCA SCHOOL 大師講堂 Book to Screen: Case Study from RH Korea

出版 IP 轉譯作為近年來影視內容發展的重要來源，112 年度本院策辦講堂，邀請曾出版《孤單又燦爛的神－鬼怪》書籍之韓國 RH KOREA 出版社社長梁元錫，以及鏡文學總經理暨總編輯董成瑜進行專講，經由國際的實務經驗交流，深入剖析兩國在 IP 改編的過程與成果。本講堂共計有 120 位出版、影視產業人士參與，提供臺灣業者於出版 IP 轉譯，包含出版業者如何與影視業者推介作品，

影視產業如何開發 IP 之提案培訓經驗分享。

5. Netflix x TAICCA 合作實務工作坊

為促進臺灣產業與國際交流，培養國內對接國際影視產業之人才對接國際影視串流平台合作，112 年度本院與 Netflix 於 9 月 1 日辦理「Netflix x TAICCA Partners Workshop (Netflix x TAICCA 合作實務工作坊)」，共計 125 名臺灣產業人士參與，與國際串流平台進行深度交流。

6. TCCF 國際提案培訓工作坊

本院於 TCCF 國際提案培訓工作坊針對入選 TCCF PITCHING 提案大會之企劃案進行提案培訓。於紀錄片單元，與印尼紀錄片推廣機構 IN-DOCS 合辦兩階段工作坊，共邀請 3 位國際產業講師授課、12 組國內外團隊參與；於長片單元，與歐洲影音製作人聯盟 EAVE 合作舉辦兩階段培訓，共邀請 3 位國際產業講師授課、10 組國內外團隊參與；於動畫單元，舉辦兩階段培訓，共邀請 3 位國內外產業講師授課、10 組國內外團隊參與；於影集單元，舉辦兩階段培訓，共邀請 3 位國內外產業講師授課、11 組國內外團隊參與。

7. Busan Story Market 展前培訓工作坊

由韓國釜山影展主辦的亞洲內容暨電影市場展 (ACFM) 今年同步辦理 IP 轉譯單元 Busan Story Market (簡稱 BSM)。112 年度本院針對 BSM 展前策辦培訓工作坊，針對入選 BSM 的 10 組臺灣團隊進行培訓，目標為協助臺灣業者掌握提案技巧、優化提案內容並提高媒合成功機率。工作坊於 9 月 20 日至 21 日舉辦，除了邀請 BSM 培訓講師，亦網羅韓國與臺灣知名製片授課，課程內容包含大師講堂、提案演練及團體討論。

8. TIES THAT BIND 2023 國際合製工作坊（第一階段）

112 年度本院與歐洲影音製作人聯盟 EAVE 合作，於 11 月 5 日至 9 日在臺北舉辦第一階段，本工作坊共招收計 15 組團隊參與。目標為培養跨國合製產業人才、優化內容產製，將由來自歐、亞兩洲的影視領域頂尖專業人士擔任導師，工作坊內容以電影劇情長片劇本開發、亞歐國際合製、私人與公共資金籌資、提案、行銷與發行為主軸，進行團體討論、專屬諮詢、會談及團體課程。

9. ATF X TTB 動畫工作坊及提案大會

今年新加坡 ATF 與歐洲最主要的歐亞影視合製人才培育學程 TIES THAT BIND 合作舉辦「動畫工作坊及提案大會」(Animation Lab & Pitch)，本院為主要官方合作單位，並帶領 9 家業者前往參與，其中華特比影業的動畫劇集企劃案「布萊恩拯救世界」提案入選本單元，並受到具有國際動畫開發資歷的講者推薦，同時亦入選 2023 年 TCCF PITCHING 動畫單元。

10. TAICCA x WBD 非戲劇類節目企劃國際培訓工作坊

為促進臺灣節目產業與國際接軌，112 年度本院與華納兄弟探索集團 (Warner Bros. Discovery) 合作，於 12 月 18 及 20 日辦理「非戲劇類節目企劃工作坊」，將國際節目製作規格及企劃方式帶入臺灣產業，並提供實務層面的經驗分享。本工作坊招收 15 組臺灣節目業者（含導演／節目企劃、製作人），聚焦「非戲劇類節目」，工作坊第二階段預計選出 3-5 組具製作潛力的團隊與華納兄弟探索集團講師一對一對談。

11. 好萊塢劇集開發系列工作坊

為培養臺灣影視產業監製、編劇人才，建立臺灣影視

產業規模化，112 年度本院邀請好萊塢講師 Aurorae Khoo 開辦「好萊塢劇集開發系列工作坊」，總計招收 12 名資深產業人士，系統性引入好萊塢劇集產製方法，對接臺灣影視產業與國際製作規格，建立產業發展系統。

(二) 產業數據、商情資料庫及研究成果出版發布

本院為推動產業生態鏈並陪伴產業參與者發展階段，持續建置可供產業共同分享、運用之產業數據、商情及資料庫，同步定期進行具產業通盤性研究調查、發布多元商情及產業數據相關研究成果，作為產業人士及民間單位、政府單位參考之依據。

1. 整合深化調研資料庫應用及國際商情發布

112 年度持續充實產業資料庫內容，調整「產業研究資料庫」之版面呈現及功能，以優化使用者體驗。112 年度本院除定期發布產業調查報告外，亦針對包含影視、出版、漫畫、遊戲、流行音樂、表演藝術、時尚設計等產業進行國際商情資訊發布。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共發布 365 篇國際商情，累計閱覽瀏覽次數共 101,446 次。

2. 國內產業與消費數據蒐集與分析

112 年度本院發布《2022 年臺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共 4 冊)，同時編印《2022 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調查範疇包括視覺藝術、音樂及表演藝術、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工藝、電影、廣播電視、出版、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廣告、產品設計、視覺傳達設計、設計品牌時尚、建築設計、創意生活、數位內容產等 15 項產業。另為了解我國消費者前年度在各領域的參與和消費狀況，本院發布《2022 臺灣文化內容消費趨勢調查

報告》針對影視、廣播、Podcast、音樂、表演藝術、閱讀出版、電玩遊戲、原創角色等 8 項文化內容消費領域進行問卷調查，反映我國文化內容消費市場狀況與消費者喜好；發布《2022 跨域文化內容閱聽調查報告》，針對出版、影視、音樂、遊戲四大產業閱聽題材內容、跨域閱聽帶動狀況、作品改編偏好等面向進行問卷調查，以作為產製規劃與跨域合作之參考，以及發布《臺灣兒少影視內容觀影行為調查》，針對 4-10 歲孩子偏好進行調查，找尋閱聽者與消費者的需求，確認兒少影視內容的產製關鍵元素，瞭解臺灣作品的機會點。

(三) 打造產業重要基礎平台及共享資源

112 年度本院持續營運、升級臺灣數位模型庫數位內容，持續提供國際最新的動態容積擷取技術等支持工具及資源，以降低內容產製門檻與媒合成本，並擴大文化內容產業運用數位內容加值進用。

1. 臺灣數位模型庫

112 年度臺灣數位模型庫截至 12 月 31 日共銷售模型數共 127 組、總下載數達 6,566 組、新增會員數共 995 人、總瀏覽人次達 171,054 人。另為滿足業界需求臺灣特有的文化、動植物、建築模型為開發方向，112 年度本院捲動公視歷史劇集《聽海湧》之數位模型 25 件上架平台，擴大與影視產業的對接。

2. IP 內容實驗室

為協助業者產製原生內容作品，本院營運 IP 內容實驗室，112 年度共協作 13 件不同類型文化科技與影像內容進行產製作業。另，共同營運單位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進行無穿戴式肢體、手部與臉部表情動作捕捉研發，112 年度取得第一期成果，明年度將接續進行第二期研發執行。

(四) 產業諮詢及社會倡議

為強化產業參與及廣泛回應產業需求，持續參與民間活動及對話，透過產業諮詢會、論壇、座談會等活動辦理，廣納產業各界建言意見，以有效擴大產業參與、倡議及社會溝通。112 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產業諮詢

112 年度本院舉辦「臺灣文化科技產業發展與現況反思」場產業諮詢會，邀請 5 位業界委員參與，透過分析國外文化科技產業化發展經驗，以了解其脈絡與成果，進而作為國內推動文化科技產業發展之參考。

2. 社會倡議

為與產業進行雙向溝通及強化產業參與，112 年度本院透過工作坊、專講、論壇等形式，以國際文化內容產業之趨勢作為倡議主題，持續帶動國內業者參與及觀點交流，包含如 112 年度與文化部共同策辦「電影與影視平台新經濟展望」臺法工作坊，邀請法國國立影視機構代表、電影製片人、電影院建築師等人，探討臺、法當代 OTT 產業動向、國際電影合製之發展；另於文博會策辦 IP 授權論壇，邀請臺灣、日本、韓國等 8 位角色 IP 產業領域專業人士，討論角色 IP 經營策略與國際市場趨勢，

帶動國內外專業人士交流；與 NMEA 合作辦理「2023 亞洲新媒體高峰會」，共辦理 2 場與談及 2 場閉門專場，探討內容產業投資、AI 與文化科技等議題，並透過閉門專場與產業交流影視及出版兩大議題，增進產業界對於院內機制認識，持續以優化及精進本院各項策進機制。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 (一) 業務收入決算數 10 億 7,301 萬 4,459 元，包括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68 萬 4,188 元、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 億 3,064 萬 8,190 元、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3 億 2,786 萬 8,096 元、雜項業務收入 1,381 萬 3,985 元，較預算數 10 億 7,933 萬 9,000 元，減少 632 萬 4,541 元，約 0.59%，主要係因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及當年度保留款依收入費用配合原則，須俟實現時才轉列收入所致。
- (二)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26 萬 5,407 元，包括財務收入 274 萬 1,106 元、其他業務外收入 52 萬 4,301 元，較預算數 7 萬 5,000 元，增加 319 萬 407 元，約 4,253.88%，主要係因利息收入及採購違約金較預期增加所致。
- (三)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10 億 3,986 萬 6,903 元，包括行銷及業務費用 8 億 3,466 萬 7,536 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2 億 519 萬 9,367 元，較預算數 10 億 7,941 萬 4,000 元，減少 3,954 萬 7,097 元，約 3.66%，主要係因編制人員未足額進用及擲節開支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原無預算數，本年度決算數 107 元，主要係外幣依匯率評價產生之兌換短絀所致。
- (五) 收支相抵後，本期餘絀原無預算數，本年度賸餘決算數 3,641 萬 2,856 元，主要係因編制人員未足額進用及擲節開支所致。
- (六) 其他經費運用情形：
1. 資本化支出：本年度購置資產 1,265 萬 6,186 元，具未來經濟效益，予以資本化。
 2. 112 年度保留款屬經常門部分 2,750 萬 2,603 元至 113 年執行，保留項目如：

項次	部門	保留項目	保留金額
			(單位：新臺幣元)
1	行政管理處	(110)軟硬體、資訊安全、雲端伺服器、機房主機費	5,417
2	行政管理處	(111)軟硬體、資訊安全、雲端伺服器、機房主機費	6,500
3	行政管理處	人事	24,464
4	行政管理處	員工福利	829,615
5	行政管理處	一般行政管銷	4,157,164
6	行政管理處	資訊軟硬體(授權服務費)	3,386,312
7	院本部	法務專業諮詢	660,000
8	財務室	會計師簽證費用	250,000
9	財務室	系統續租	77,000
10	策略研究處	(111)行政庶務	2,176
11	策略研究處	(111)社會諮詢	900,000
12	策略研究處	院內協作工具	423,402
13	策略研究處	行政庶務	9,701
14	策略研究處	產業倡議	235,558
15	策略研究處	產業調查研究	1,523,221
16	策略研究處	出版品	943,410
17	策略研究處	全院資訊整合系統	63,729
18	文化金融處	(111)財務稅務專業諮詢	796,750
19	文化金融處	融資協力服務計畫	268,887
20	文化金融處	(專案)文化部委託辦理演藝團體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營運困難之紓困貸款及利息補貼作業	350,881
21	文化金融處	(專案)文化部委託辦理「文化創意產業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銀行獎勵案	200,000
22	全球市場處	臺流文化品牌行銷推廣	200,000
23	全球市場處	國際市場開發及網絡佈建	842,390
24	全球市場處	國際廣告行銷	99,359
25	全球市場處	國際參展及版權推廣	3,036,780
26	內容策進處	(110)國際合製推動與片場連結計畫	1,665
27	內容策進處	(111)內容開發與跨域合作	194,400
28	內容策進處	(出版轉譯)潛力題材選薦與故事力支持	55,125
29	內容策進處	(漫畫整合)漫畫開發與跨域改編	240,000
30	內容策進處	(漫畫整合)異業合作	427,000
31	內容策進處	數位平台基礎建設	11,065
32	文化科技處	IP內容實驗室	295
33	文化科技處	沉浸式國際合資合製	3,920,000
34	文化科技處	未來內容製作支持	1,916,000
35	文化科技處	未來內容業務相關	681,000
36	公共關係室	(110)議題管理	4,238
37	公共關係室	(111)媒體關係:餐敘、交流及聯繫	1,025
38	公共關係室	(111)行銷宣傳:官網維運、社群行銷等	24,806
39	公共關係室	(111)輿情系統平台及分析報告	7,119

項次	部門	保留項目	保留金額
			(單位：新臺幣元)
40	公共關係室	新聞活動	30,104
41	公共關係室	行銷宣傳	694,000
42	公共關係室	輿情系統	2,045
總計			27,502,603

二、淨值變動實況：

本年度累積賸餘期初餘額 3 億 9,108 萬 5,158 元，加計本年度賸餘數 3,641 萬 2,856 元，本年度累積賸餘期末餘額為 4 億 2,749 萬 8,014 元。

三、現金流量實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60 萬 8,762 元，較預算數淨流出 1 億 771 萬 8,000 元，減少 9,310 萬 9,238 元，約 86.44%。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94 萬 3,562 元，較預算數淨流出 566 萬 7,000 元，增加流出 4,927 萬 6,562 元，約 869.54%。
-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44 萬 2,498 元，較預算數淨流入 280 萬 7,000 元，增加 3,763 萬 5,498 元，約 1,340.77%。
- (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決算數 4 億 2,889 萬 6,517 元，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決算數 2,910 萬 899 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決算數 3 億 9,979 萬 5,618 元，較預算數 6 億 3,057 萬 9,000 元，減少 2 億 3,078 萬 3,382 元，約 36.60%。

四、資產負債實況：

(一) 資產總額計 7 億 1,183 萬 847 元，包括：

1. 流動資產 4 億 7,316 萬 651 元，占資產總額 66.47%，主要內容如下：

- (1) 現金 3 億 9,979 萬 5,618 元。
- (2) 應收款項 6,185 萬 8,920 元。

(3) 預付款項 1,150 萬 6,113 元。

2.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 億 3,707 萬 3,176 元，占資產總額 19.26%，主要係非流動金融資產 1 億 3,707 萬 3,176 元。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314 萬 7,941 元，占資產總額 6.06%，主要內容如下：

(1) 機械及設備淨額 2,640 萬 3,070 元。

(2) 交通及運輸設備淨額 117 萬 8,548 元。

(3) 什項設備淨額 227 萬 8,504 元。

(4) 租賃資產淨額 44 萬 773 元。

(5) 租賃權益改良淨額 1,143 萬 7,046 元。

(6) 購置中固定資產 141 萬元。

4. 無形資產 948 萬 3,622 元，占資產總額 1.33%，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

5. 其他資產 4,896 萬 5,457 元，占資產總額 6.88%，主要內容如下：

(1) 存出保證金 27 萬 9,056 元。

(2) 代管資產淨額 4,868 萬 6,401 元。

(二) 負債總額計 2 億 8,433 萬 2,833 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 39.94%，包括：

1. 流動負債 1 億 3,976 萬 1,747 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 19.63%，主要內容如下：

(1) 應付款項 1 億 1,137 萬 8,567 元。

(2) 預收款項 2,838 萬 3,180 元。

2. 長期負債 4,251 萬 5,962 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 5.97%，
主要係其他長期負債 4,251 萬 5,962 元。

3. 其他負債 1 億 205 萬 5,124 元，占負債及淨值總額 14.34%，
主要內容如下：

(1) 遞延負債 1 億 131 萬 7,964 元。

(2) 什項負債 73 萬 7,160 元。

(三)淨值總額計 4 億 2,749 萬 8,014 元，為累積賸餘，占負債及淨值
總額 60.06%。

肆、其他

無。

本頁空白

主要表

文化內容策進院

收支營運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		(2)		(3)=(2)-(1)	(4)=(3)/(1)*100		
收入	1,079,414,000	100.00	1,076,279,866	100.00	-3,134,134	-0.29	881,534,385	100.00
業務收入	1,079,339,000	99.99	1,073,014,459	99.70	-6,324,541	-0.59	880,904,121	99.93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100,000	0.10	684,188	0.07	-415,812	-37.80	977,138	0.11
其他租金收入	1,100,000	0.10	684,188	0.07	-415,812	-37.80	977,138	0.11
其他業務收入	1,078,239,000	99.89	1,072,330,271	99.63	-5,908,729	-0.55	879,926,983	99.82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53,103,000	69.77	730,648,190	67.89	-22,454,810	-2.98	636,967,186	72.26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324,736,000	30.08	327,868,096	30.46	3,132,096	0.96	234,731,291	26.63
雜項業務收入	400,000	0.04	13,813,985	1.28	13,413,985	3,353.50	8,228,506	0.93
業務外收入	75,000	0.01	3,265,407	0.30	3,190,407	4,253.88	630,264	0.07
財務收入	75,000	0.01	2,741,106	0.25	2,666,106	3,554.81	621,888	0.07
利息收入	75,000	0.01	2,732,072	0.25	2,657,072	3,542.76	621,888	0.07
兌換賸餘	-	-	9,034	-	9,034	-	-	-
其他業務外收入	-	-	524,301	0.05	524,301	-	8,376	-
違規罰款收入	-	-	524,301	0.05	524,301	-	-	-
賠(補)償收入	-	-	-	-	-	-	8,376	-
支出	1,079,414,000	100.00	1,039,867,010	96.62	-39,546,990	-3.66	967,918,228	109.80
業務成本與費用	1,079,414,000	100.00	1,039,866,903	96.62	-39,547,097	-3.66	967,457,775	109.75
行銷及業務費用	802,005,000	74.30	834,667,536	77.55	32,662,536	4.07	773,678,724	87.77
業務費用	802,005,000	74.30	834,667,536	77.55	32,662,536	4.07	773,678,724	87.77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7,409,000	25.70	205,199,367	19.07	-72,209,633	-26.03	193,779,051	21.98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77,409,000	25.70	205,199,367	19.07	-72,209,633	-26.03	193,779,051	21.98
業務外費用	-	-	107	-	107	-	460,453	0.05
財務費用	-	-	107	-	107	-	4,050	-
兌換短絀	-	-	107	-	107	-	4,050	-
其他業務外費用	-	-	-	-	-	-	456,403	0.05
財產交易短絀	-	-	-	-	-	-	456,403	0.05
本期賸餘(短絀)	-	-	36,412,856	3.38	36,412,856	-	-86,383,843	-9.80

文化內容策進院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基 金	公 積		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合 計
	基 金	資本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賸餘	累積短絀	累積其他 綜合餘絀	未認為退 休基金成本之 淨短絀	
本年度期初餘額	-	-	-	391,085,158	-	-	-	391,085,158
本年度增(減-)數	-	-	-	36,412,856	-	-	-	36,412,856
本年度期末餘額	-	-	-	427,498,014	-	-	-	427,498,014

備註：

累積餘絀112年度增減變動說明如下：

本年度累積賸餘期初餘額3億9,108萬5,158元，加計本年度賸餘數3,641萬2,856元，本年度累積賸餘期末餘額為4億2,749萬8,014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	36,412,856	36,412,856	-
利息股利之調整	-75,000	-2,732,072	-2,657,072	3,542.76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75,000	33,680,784	33,755,784	-45,007.71
調整項目	-107,718,000	-51,021,618	56,696,382	-52.63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07,793,000	-17,340,834	90,452,166	-83.91
收取利息	75,000	2,732,072	2,657,072	3542.76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718,000	-14,608,762	93,109,238	-86.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	-42,073,176	-42,073,176	-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	-1,900,000	-5,571,160	-3,671,160	193.22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3,767,000	-7,299,226	-3,532,226	93.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67,000	-54,943,562	-49,276,562	869.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	-2,073,464	-2,073,464	-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2,807,000	42,515,962	39,708,962	1,414.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07,000	40,442,498	37,635,498	1,340.77
匯率影響數	-	8,927	8,927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10,578,000	-29,100,899	81,477,101	-73.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41,157,000	428,896,517	-312,260,483	-42.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30,579,000	399,795,618	-230,783,382	-36.60

備註：

一、調整項目共計-51,021,618元，明細如下：

(一)長期遞延收入攤銷數	-22,467,055
(二)折舊費用(含代管資產)	21,135,681
(三)攤銷費用	1,331,374
(四)應收款項增加	-27,347,798
(五)預付費用增加	-2,334,594
(六)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600,573
(七)應付款項增加	25,779,235
(八)預收款項減少	-60,366,293
(九)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12,656,186
(十)兌換賸餘	-8,927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一)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557萬1,160元，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加數。
- (二)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4,207萬3,176元，係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信用保證業務專款)。
- (三)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729萬9,226元，係無形資產518萬元、代管資產190萬5,026元及存出保證金21萬4,200元。

三、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一)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207萬3,464元，係存入保證金、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 (二)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4,251萬5,962元，係信用保證業務專款(其他長期負債)。

四、匯率影響數：係外幣依匯率評價產生之兌換賸餘8,927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資產	711,830,847	679,373,420	32,457,427	4.78
流動資產	473,160,651	473,179,731	-19,080	-
現金	399,795,618	428,896,517	-29,100,899	-6.79
銀行存款	399,715,618	428,816,517	-29,100,899	-6.79
零用及週轉金	80,000	80,000	-	0.00
應收款項	61,858,920	34,511,122	27,347,798	79.24
應收帳款	1,041,800	9,501,164	-8,459,364	-89.04
應收退稅款	917	234	683	291.88
其他應收款	60,816,203	25,009,724	35,806,479	143.17
預付款項	11,506,113	9,772,092	1,734,021	17.74
預付費用	7,098,667	4,764,073	2,334,594	49.00
留抵稅額	4,082,437	4,945,812	-863,375	-17.46
預付稅款	325,009	62,207	262,802	422.46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37,073,176	95,000,000	42,073,176	44.29
非流動金融資產	137,073,176	95,000,000	42,073,176	44.2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073,176	95,000,000	42,073,176	44.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147,941	57,446,244	-14,298,303	-24.89
機械及設備	26,403,070	35,416,638	-9,013,568	-25.45
機械及設備	60,170,939	56,913,111	3,257,828	5.72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3,767,869	-21,496,473	-12,271,396	57.0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78,548	1,494,911	-316,363	-2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58,809	3,998,569	60,240	1.51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2,880,261	-2,503,658	-376,603	15.04
什項設備	2,278,504	3,443,597	-1,165,093	-33.83
什項設備	7,562,664	7,434,209	128,455	1.73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5,284,160	-3,990,612	-1,293,548	32.41
租賃資產	440,773	-	440,773	-
租賃資產	714,637	-	714,637	-
累計折舊-租賃資產	-273,864	-	-273,864	-
租賃權益改良	11,437,046	17,091,098	-5,654,052	-33.08
租賃權益改良	25,517,994	25,517,994	-	-
累計折舊-租賃權益改良	-14,080,948	-8,426,896	-5,654,052	67.10
購建中固定資產	1,410,000	-	1,410,000	-
未完工程	1,410,000	-	1,410,000	-
無形資產	9,483,622	5,634,996	3,848,626	68.30
無形資產	9,483,622	5,634,996	3,848,626	68.30
其他無形資產	9,483,622	5,634,996	3,848,626	68.30
其他資產	48,965,457	48,112,449	853,008	1.77
什項資產	48,965,457	48,112,449	853,008	1.77
存出保證金	279,056	64,856	214,200	330.27
代管資產	51,604,035	49,699,009	1,905,026	3.83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2,917,634	-1,651,416	-1,266,218	76.67
資產合計	711,830,847	679,373,420	32,457,427	4.78
負債	284,332,833	288,288,262	-3,955,429	-1.37
流動負債	139,761,747	174,348,805	-34,587,058	-19.84
應付款項	111,378,567	85,599,332	25,779,235	30.12
應付帳款	86,883,982	65,591,056	21,292,926	32.46
應付代收款	1,541,642	1,518,484	23,158	1.53
應付費用	22,952,943	18,489,792	4,463,151	24.14
預收款項	28,383,180	88,749,473	-60,366,293	-68.02
預收收入	28,383,180	88,748,934	-60,365,754	-68.02
銷項稅額	-	539	-539	-100.00
長期負債	42,515,962	-	42,515,962	-
長期債務	42,515,962	-	42,515,962	-
其他長期負債	42,515,962	-	42,515,962	-
其他負債	102,055,124	113,939,457	-11,884,333	-10.43
遞延負債	101,317,964	111,128,833	-9,810,869	-8.83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101,317,964	111,128,833	-9,810,869	-8.83
什項負債	737,160	2,810,624	-2,073,464	-73.77
存入保證金	737,160	2,807,624	-2,070,464	-73.74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	3,000	-3,000	-100.00
負債合計	284,332,833	288,288,262	-3,955,429	-1.37
淨值	427,498,014	391,085,158	36,412,856	9.31
累積餘絀	427,498,014	391,085,158	36,412,856	9.31
累積賸餘	427,498,014	391,085,158	36,412,856	9.31
累積賸餘	427,498,014	391,085,158	36,412,856	9.31
淨值合計	427,498,014	391,085,158	36,412,856	9.31
負債及淨值合計	711,830,847	679,373,420	32,457,427	4.78

明細表

文化內容策進院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100,000	684,188	-415,812	-37.80	
其他租金收入	1,100,000	684,188	-415,812	-37.80	主要係漫畫基地主題商店委託經營管理案之房地租金及IP內容實驗室虛擬攝影棚提供商業使用收入。

文化內容策進院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53,103,000	730,648,190	-22,454,810	-2.98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53,103,000	730,648,190	-22,454,810	-2.98	主要係因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備註：原預算753,103,000元(含折舊攤提)，實際核撥數及折舊提列734,628,712元，增列前年度保留款執行21,027,104元及減列本年度保留款轉至預收25,007,626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324,736,000	327,868,096	3,132,096	0.96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324,736,000	327,868,096	3,132,096	0.96	主要係因政府專案預算補助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備註：原預算324,736,000元(含折舊攤提)，實際核撥數及折舊提列325,572,929元，增列前年度保留款執行936,498元及增列新增及調整專案計畫1,358,669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雜項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雜項業務收入	400,000	13,813,985	13,413,985	3,353.50	主要係數位模型庫圖文授權、CCC數位漫畫平台金流服務、TCCF相關收入及對外服務收取之服務費、處理費等收入。
雜項業務收入	400,000	13,813,985	13,413,985	3,353.50	

文化內容策進院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	
			(3)=(2)-(1)	(4)=(3)/(1)*100	
業務外收入	75,000	3,265,407	3,190,407	4,253.88	
財務收入	75,000	2,741,106	2,666,106	3,554.81	
利息收入	75,000	2,732,072	2,657,072	3,542.76	銀行存款依實際情形覈實認列之利息收入。
兌換賸餘	-	9,034	9,034	-	- 外幣依匯率評價產生之兌換賸餘。
其他業務外收入	-	524,301	524,301	-	
違規罰款收入	-	524,301	524,301	-	- 個案資料庫暨投融资管理整合升級服務平台資訊服務勞務採購違約金

文化內容策進院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 數	本年度決算 數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	
			(3)=(2)-(1)	(4)=(3)/(1)*1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802,005,000	834,667,536	32,662,536	4.07	
業務費用	802,005,000	834,667,536	32,662,536	4.07	
用人費用	-	164,200	164,200	-	主要係辦理員工訓練計畫，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福利費	-	164,200	164,200	-	
服務費用	421,060,000	430,777,414	9,717,414	2.31	主要係加強協助進行國際拓展及吸引國際夥伴，擴充全球展會，並投入相關勞務採購及廣告行銷等費用，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水電費	1,103,000	21,501	-1,081,499	-98.05	
郵電費	754,000	139,600	-614,400	-81.49	
旅運費	26,103,000	18,119,650	-7,983,350	-30.5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2,891,000	61,304,800	8,413,800	15.9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334,666	334,666	-	
保險費	690,000	123,774	-566,226	-82.06	
一般服務費	253,071,000	284,147,301	31,076,301	12.28	
專業服務費	84,356,000	64,995,397	-19,360,603	-22.95	
公共關係費	2,092,000	1,590,725	-501,275	-23.96	
材料及用品費	7,313,000	2,638,665	-4,674,335	-63.92	主要係業務執行計畫之辦公事務用品等費用，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用品消耗	7,313,000	2,638,665	-4,674,335	-63.92	
租金與利息	25,541,000	13,083,204	-12,457,796	-48.78	主要係業務活動所需場地、相關設備租金及利息等費用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地租及水租	-	110,546	110,546	-	
房租	18,476,000	10,999,311	-7,476,689	-40.47	
機器租金	6,435,000	1,388,625	-5,046,375	-78.42	

文化內容策進院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 數	本年度決算 數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	
			(3)=(2)-(1)	(4)=(3)/(1)*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211,700	211,700	-	
什項設備租金	630,000	373,013	-256,987	-40.79	
利息	-	9	9	-	主要係申報逾期產生之利息。
折舊、折耗及攤銷	-	3,639,717	3,639,717	-	折舊及攤銷，依實際資產入帳數提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	3,205,387	3,205,387	-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	211,472	211,472	-	
攤銷	-	222,858	222,858	-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926,000	609,693	-316,307	-34.16	主要係受託代管之國有土地、房舍之地價稅、房屋稅及勞務採購案產生之印花稅，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土地稅	-	222,334	222,334	-	
房屋稅	-	70,788	70,788	-	
消費與行為稅	926,000	316,571	-609,429	-65.81	
規 費	-	-	-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07,880,000	351,907,912	44,027,912	14.30	主要係透過前期開發支持暨多元內容投資機制及策進，促成具市場性多元內容產製增量，活絡資金市場、加強國際拓展，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會費	-	-	-	-	
捐助、補助與獎助	262,734,000	294,697,076	31,963,076	12.17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4,620,000	30,520,413	5,900,413	23.97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526,000	26,690,423	6,164,423	30.03	
其他	39,285,000	31,846,731	-7,438,269	-18.93	樽節開支，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其他費用	39,285,000	31,846,731	-7,438,269	-18.93	
合 計	802,005,000	834,667,536	32,662,536	4.07	

文化內容策進院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7,409,000	205,199,367	-72,209,633	-26.03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77,409,000	205,199,367	-72,209,633	-26.03	
用人費用	194,040,000	140,061,061	-53,978,939	-27.82	編制人員未足額進用。
正式員額薪資	137,760,000	90,950,879	-46,809,121	-33.98	
超時工作報酬	5,400,000	3,415,864	-1,984,136	-36.74	
津貼	-	5,855,639	5,855,639	-	
獎金	28,560,000	18,408,347	-10,151,653	-35.55	
退休及卹償金	8,040,000	6,725,014	-1,314,986	-16.36	
福利費	14,280,000	14,705,318	425,318	2.98	
服務費用	26,305,000	17,265,391	-9,039,609	-34.36	擲節開支，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水電費	1,260,000	1,190,873	-69,127	-5.49	
郵電費	1,384,000	32,661	-1,351,339	-97.64	
旅運費	362,000	1,057,996	695,996	192.2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50,000	550,942	-799,058	-59.1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0,000	16,410	-983,590	-98.36	
保險費	2,240,000	53,179	-2,186,821	-97.63	
一般服務費	5,460,000	3,312,969	-2,147,031	-39.32	
專業服務費	12,249,000	10,201,138	-2,047,862	-16.72	
公共關係費	1,000,000	849,223	-150,777	-15.08	
材料及用品費	2,765,000	1,898,918	-866,082	-31.32	本院辦公事務消耗用品需求減少，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另公務車油資費亦依實際需求執行。

文化內容策進院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使用材料費	240,000	95,131	-144,869	-60.36	
用品消耗	2,525,000	1,803,787	-721,213	-28.56	
租金與利息	35,818,000	27,094,543	-8,723,457	-24.35	主要係本院現址為辦公室租賃，爰相關辦公室及機器設備等租金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地租及水租	214,000	304,950	90,950	42.50	
房租	32,340,000	25,506,829	-6,833,171	-21.13	
機器租金	2,400,000	-	-2,400,000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24,000	563,520	-60,480	-9.69	
什項設備租金	240,000	565,202	325,202	135.50	
利息	-	154,042	154,042	-	
折舊、折耗及攤銷	18,480,000	18,827,338	347,338	1.88	依實際資產入帳數提列折舊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1,347,000	16,664,076	5,317,076	46.86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5,725,000	1,054,746	-4,670,254	-81.58	
攤銷	1,408,000	1,108,516	-299,484	-21.2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0	40,609	39,609	3,960.90	主要係勞務採購案所產生之印花稅，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消費與行為稅	1,000	15,609	14,609	1,460.90	
規費	-	25,000	25,000	-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	-	-	
各項短絀	-	-	-	-	
其他	-	11,507	11,507	-	主要係違章罰鍰所產生之費用，依實際情形覈實支付。
其他費用	-	11,507	11,507	-	
合 計	277,409,000	205,199,367	-72,209,633	-26.03	

文化內容策進院
財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	
			(3)=(2)-(1)	(4)=(3)/(1)*100	
(1)	(2)	(3)	(4)		
財務費用	-	107	107	-	
兌換短絀	-	107	107	-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107	107	-	
各項短絀	-	107	107	-	外幣依匯率評價產生之兌換短絀。
合 計	-	107	107	-	

文化內容策進院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00,000	5,571,160	3,671,160	193.22	
機械及設備	900,000	3,257,828	2,357,828	261.98	主要係網路設備及增設光纖線路及公務用電腦設備等購置。
機械及設備	900,000	3,257,828	2,357,828	261.98	
交通及運輸設備	-	60,240	60,240	-	主要係擴音設備購置。
交通及運輸設備	-	60,240	60,240	-	
什項設備	1,000,000	128,455	-871,545	-87.15	主要係公務用電子白板、檔案室防潮櫃等購置。
什項設備	1,000,000	128,455	-871,545	-87.15	
租賃資產	-	714,637	714,637	-	主要係中華電信網路設備租賃。
租賃資產	-	714,637	714,637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1,410,000	1,410,000	-	主要係南部辦公室裝修工程尚未完工。
未完工程	-	1,410,000	1,410,000	-	
合 計	1,900,000	5,571,160	3,671,160	193.22	

備註：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12年度增減變動說明如下：

(一)新增資產557萬1,160元，包括：

 機械及設備325萬7,828元、交通及運輸設備6萬240元、什項設備12萬8,455元、租賃資產71萬4,637元
 及購建中固定資產-未完工程141萬元。

二、代管資產112年度增減變動說明如下：

(一)新增代管資產190萬5,026元，包括：

 機械及設備149萬3,476元、交通及運輸設備21萬7,300元、什項設備19萬4,250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他	合 計
	土 地 改良物	房屋及 建 築	機械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 良			
原 值	-	-	56,913,111	3,998,569	7,434,209	-	25,517,994	-	49,699,009	143,562,892
減：以前年度已提折舊及 減損數	-	-	21,496,473	2,503,658	3,990,612	-	8,426,896	-	1,651,416	38,069,055
上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	-	35,416,638	1,494,911	3,443,597	-	17,091,098	-	48,047,593	105,493,837
加：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	-	-	3,257,828	60,240	128,455	714,637	-	-	1,905,026	6,066,186
減：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	-	-	-	-	-	-	-	-	-	-
加減：調整數	-	-	-	-	-	-	-	-	-	-
減：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	-	12,271,396	376,603	1,293,548	273,864	5,654,052	-	1,266,218	21,135,681
本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	-	26,403,070	1,178,548	2,278,504	440,773	11,437,046	-	48,686,401	90,424,342
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	-	12,271,396	376,603	1,293,548	273,864	5,654,052	-	1,266,218	21,135,681
行銷及業務費用	-	-	1,924,483	62,784	228,702	42,984	946,434	-	211,472	3,416,859
管理及總務費用	-	-	10,346,913	313,819	1,064,846	230,880	4,707,618	-	1,054,746	17,718,822
合 計	-	-	12,271,396	376,603	1,293,548	273,864	5,654,052	-	1,266,218	21,135,681

備註：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12年度增減變動說明如下：

(一)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主要係增添資產，共計416萬1,160元，包括：

機械及設備325萬7,828元、交通及運輸設備6萬240元、什項設備12萬8,455元、租賃資產71萬4,637元。

二、其他欄：係政府專案補助款購置之代管資產。

本期購入機械及設備149萬3,476元、交通及運輸設備21萬7,300元、什項設備19萬4,250元，合計190萬5,026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長期債務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借(還)款 項目	債權人	借款 年度	償還時間		截至上年度終了 借款餘額	本年度 舉借數		本年度 償還數		本年度 調整數		本年度終了 借款餘額	說明
			借	止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無													

本頁空白

參考表

文化內容策進院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 *1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802,005,000	834,667,536	32,662,536	4.07	本院業務廣續推動中，在產製、資金、通路、品牌、拓展國際市場等面相推動文化內容產業的整體升級並接軌國際。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7,409,000	205,199,367	-72,209,633	-26.03	因編制人員未足額進用及擲節開支。
合 計	1,079,414,000	1,039,866,903	-39,547,097	-3.66	

文化內容策進院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人員(一般人員)	180	163	-17	因進用人力之專長跨度較高，依各部門規劃審慎評估循序進用。 本年度尚未進用之員額將於113年度陸續進用，以維持本院妥適人力運用。
總 計	180	163	-17	

文化內容策進院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正式員額薪資	137,760,000	90,950,879	-46,809,121	編制人員未足額進用。
超時工作報酬	5,400,000	3,415,864	-1,984,136	部分加班時數選擇補休，未全部申請加班費所致。
津貼	-	5,855,639	5,855,639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獎金	28,560,000	18,408,347	-10,151,653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退休及卹償金	8,040,000	6,725,014	-1,314,986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福利費	14,280,000	14,869,518	589,518	依業務實際需求發放。
合 計	194,040,000	140,225,261	-53,814,739	

文化內容策進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用人費用	194,040,000	140,225,261	-53,814,739	-27.73
正式員額薪資	137,760,000	90,950,879	-46,809,121	-33.98
超時工作報酬	5,400,000	3,415,864	-1,984,136	-36.74
津貼	-	5,855,639	5,855,639	-
獎金	28,560,000	18,408,347	-10,151,653	-35.55
退休及卹償金	8,040,000	6,725,014	-1,314,986	-16.36
福利費	14,280,000	14,869,518	589,518	4.13
服務費用	447,365,000	448,042,805	677,805	0.15
水電費	2,363,000	1,212,374	-1,150,626	-48.69
郵電費	2,138,000	172,261	-1,965,739	-91.94
旅運費	26,465,000	19,177,646	-7,287,354	-27.5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4,241,000	61,855,742	7,614,742	14.0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0,000	351,076	-648,924	-64.89
保險費	2,930,000	176,953	-2,753,047	-93.96
一般服務費	258,531,000	287,460,270	28,929,270	11.19
專業服務費	96,605,000	75,196,535	-21,408,465	-22.16
公共關係費	3,092,000	2,439,948	-652,052	-21.09
材料及用品費	10,078,000	4,537,583	-5,540,417	-54.98
使用材料費	240,000	95,131	-144,869	-60.36
用品消耗	9,838,000	4,442,452	-5,395,548	-54.84
租金與利息	61,359,000	40,177,747	-21,181,253	-34.52
地租	214,000	415,496	201,496	94.16
房租	50,816,000	36,506,140	-14,309,860	-28.16

文化內容策進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機器租金	8,835,000	1,388,625	-7,446,375	-84.2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24,000	775,220	151,220	24.23
什項設備租金	870,000	938,215	68,215	7.84
利息	-	154,051	154,051	-
折舊、折耗及攤銷	18,480,000	22,467,055	3,987,055	21.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1,347,000	19,869,463	8,522,463	75.11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5,725,000	1,266,218	-4,458,782	-77.88
攤銷	1,408,000	1,331,374	-76,626	-5.4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927,000	650,302	-276,698	-30
土地稅	-	222,334	222,334	-
房屋稅	-	70,788	70,788	-
消費與行為稅	927,000	332,180	-594,820	-64
規 費	-	25,000	25,0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07,880,000	351,907,912	44,027,912	14.30
會費	-	-	-	-
捐助、補助與獎助	262,734,000	294,697,076	31,963,076	12.17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24,620,000	30,520,413	5,900,413	23.97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526,000	26,690,423	6,164,423	30.03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107	107	-
各項短絀	-	107	107	-
其他	39,285,000	31,858,238	-7,426,762	-18.90
其他費用	39,285,000	31,858,238	-7,426,762	-18.90
合 計	1,079,414,000	1,039,867,010	-39,546,990	-3.66

文化內容策進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車輛 種類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 註
	輛數 (1)	金額 (2)	輛數 (3)	金額 (4)	輛數 (5)=(3)-(1)	% (6)=(5)/(1)*100	金額 (7)=(4)-(2)	% (8)=(7)/(2)*100	
									無購置公務車輛

附錄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112 年度通案決議部分：無。	
二	<p>112 年度各委員審查決議部分：</p> <p>(一)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之設立宗旨，是為整合政府與民間的資源與力量，形塑國家文化品牌，引領業者進軍國際市場，並能深遠布局，所支持的產業含括影視、出版、時尚、設計、漫畫、遊戲、動畫、藝術等產業，媒合資金、產製、技術、通路，以平台整合打造台流、創造產值；文策院於 108 年成立，依據「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有關經費來源，包括政府核撥及捐助、國內外捐贈、委託研究提供服務收入、營運產品收入及其他收入等 5 項，但以 112 年度文策院預估自籌收入 157 萬 5 千元，僅占總收入 10 億 7,941 萬 4 千元的 0.15%。爰請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盤點各項計畫內容，對於各項開源之可行性提出分析，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提升自主財源目標與期程之書面報告。</p> <p>(二)有鑑於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受文化部委託營運臺灣漫畫基地，所設置專業繪圖工作站 110 及 111 年迄 7 月底平均使用率分別僅三成及一成九，考量近年疫情肆虐，影響創作者使用意願，惟發揮設施運用效益仍屬必要。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應持續強化防疫措施，並適時滾動檢討宣</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文創字第 1123007192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p> <p>文策院於 111 年業以漸進方式酌量收取費用，包含漫畫基地空間營運、CCC 數位漫畫平台金流系統、IP 內容實驗室之技術指導及資料處理、高階數位模型庫提供創作者展示及販售模型的交易平台等。112 年持續導入使用者付費機制、穩定營運，並積極開拓更多服務項目。</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文創字第 1123005248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p> <p>臺灣漫畫基地將配合疫情變化規劃因應作為，並持續優化創作空間及相關措施，包括針對軟硬體工具優化、社群媒體推廣，</p>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導及優化服務措施之有效性，以提升漫畫基地工作站使用率，相關檢討與具體作為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三)有鑑於 112 年度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新增文化部專案補助辦理「影音場域之 5G 創新應用領航計畫」，其中包括籌辦國際級未來內容產業商展，以進行商務媒合交易及趨勢交流，並建構國際品牌形象。考量國際展會型態轉變為實體與線上並行，疫情未來仍充滿不確定性，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應及早研謀因應方案，並增訂帶動產業交易金額之績效指標，俾激勵有效達成藉由國際級商展導入未來內容產業發展動能之目標，相關檢討與作為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四)有鑑於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匡列 100 億元投資於國內文化創意產業，以期促進文化創意產業蓬勃發展，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受託執行該項投資，然迄 111 年 7 月底，有三成被投資事業營運績效不佳或困難，且文策院官網公開執行成果時間落後。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應持續積極掌握被投資事業之經營狀況，並精進諮詢輔導及投資評估審議工作，同時應依規定每半年即時公開相關資訊，</p>
	<p>及擴大創作者使用族群等方式，持續提高創作者使用意願並發揮設施運用之效益。</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1 日文創字第 1123004551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p> <p>本計畫鑑於疫情趨緩，已規劃虛實整合概念策辦國際展會，亦藉由線上內容展示型錄、一對一洽商展示及線上直播推介會等服務機制，持續提供國際商務交流管道。</p> <p>本院辦理情形：</p> <p>一、111 年核准國發投資金額 7.22 億元，連續第二年創歷史新高，帶動民間投資 10.21 億元，合計成果為 17.43 億元。通過投審會議投資家數共 12 家，投資案涵蓋電影、廣播電視、音樂及表演藝術、數位內容、設計品牌時尚、視覺藝術產業六大類型。112 年亦將續加強相關產業發展推動，健全文化內容產業之投資標的體質、增加民間投資信心。</p> <p>二、根據作業要點規定每半年公開投資重</p>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俾利外界瞭解及監督。	<p>要統計資訊，亦即每年 6 月公告截至前一年度 12 月止之統計資訊、每年 12 月公告截至當年度 6 月止之統計資訊。100 年 6 月至 111 年 6 月「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執行成果依前開作業要點第十三條第四、第五及第七項規定於各被投資事業提供自結財務報表並函送文化部備查後，已於 111 年 12 月 27 號公開於官網。</p> <p>三、除此之外，也包含加強投資評估、控制投資風險、積極掌握被投資事業之經營狀況及營運績效不佳原因等，並落實於三期投資協議書中，以提升投後管理之主動、積極性；也已於投資評估審議前之諮詢輔導階段，即組成輔導協力團隊，爾後將近一步研析被投資事業營運績效不佳原因，俾據以精進投資標的之評估審議及諮詢輔導工作。</p>
(五)	<p>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營運之漫畫基地設置專業繪圖工作站供會員使用，110 年 10 個工作站可供使用時數合計 2 萬 3,760 小時，實際使用 7,150 小時，平均使用率 30.09%，111 年 1 至 7 月之平均使用率下降至 19.17%，各工作站使用率介於 11.68%至 35.87%間。設置專業繪圖工作站供會員使用，惟 110 年度平均使用率僅三成，111 年迄 7 月底使用率跌至二成以下，避免遭濫</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文創字第 1123005244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p> <p>臺灣漫畫基地工作站因受 111 年度疫情影響而致使用率降低，文策院已持續優化創作空間及相關措施，包括針對軟硬體工具優化、社群媒體推廣，及擴大創作者使用族群等方式，提高創作者使用意願並</p>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用虛擲，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應規劃更具務實性。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改善方案書面報告。</p>	發揮設施運用之效益。
(六)	<p>112 年度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行銷及業務費用」預算編列 8 億 0,200 萬 5 千元，並以推動文化投融资、多元內容開發助攻、國際市場拓展與臺流行銷、推動台灣文化科技力及強化基礎建設為工作重點。文策院運用國家發展基金投資文創產業，迄 111 年 7 月底三成被投資事業營運績效不佳或困難，其諮詢輔導及投資評估審議工作有待檢討；此外，該院官網公開執行成果時間落後且未定期，有違文化部所頒布的作業辦法。文策院應當就投資標的持續掌握經營狀況，籌謀精進諮詢輔導及投資評估工作。綜上所述，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1 個月內就前述內容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精進及檢討書面報告。</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1 日文創字第 1123004644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p> <p>文策院依據作業辦法規定每半年公開投資重要統計資訊，持續精進投資流程及相關機制，如加強投資評估、控制投資風險、掌握被投資事業經營狀況及營運績效不佳原因等，並落實於三期投資協議書中，提升投後管理之主動、積極性；亦於諮詢輔導階段組成協力團隊，了解研析被投資事業營運績效不佳之原因，以精進投資標的之評估審議及諮詢輔導工作。</p>
(七)	<p>112 年度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行銷及業務費用」預算編列 8 億 0,200 萬 5 千元。文策院業務包括推動文化融資及推動台灣文化科技力等相關業務。根據「文化部辦理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1 日文創字第 1123004662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p> <p>依據「文化部辦理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p>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案作業要點」相關規範，文策院應每半年將投資相關重要資訊函送文化部備查後，公開於文策院官網。惟文策院針對 100 年 6 至 12 月投資執行成果，遲至 111 年 7 月 29 日始公開，逾應公開資料之半年時效。綜上所述，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1 個月內就前述內容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書面報告。</p>
(八)	<p>112 年度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行銷及業務費用」預算編列 8 億 0,200 萬 5 千元，包含推動文化相關產業行銷及相關藝文活動宣傳之相關經費。惟文策院經營之社群粉絲專頁追蹤人數與貼文互動率皆偏低，難以在社群平台上吸引民眾點閱觀看，文策院允宜制定每年推廣社群平台之目標，以檢視行銷策略是否有達成相關績效。綜上所述，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1 個月內就前述內容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書面報告。</p>
(九)	<p>112 年度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行銷及業務費用」中「業務費用」之「服務費用」之「一般服務費」預算編列 2 億 5,307 萬 1 千元。係完善其服務功能，並擴大藝文團體認識與使用，然預算亦未說明</p>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執行狀況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展成效。文策院以「完善文化內容產業資金生態系」、「全球業務拓展及產銷並重」和「推動關鍵基礎建設」為 3 大重點發展方向，並透過諮詢會議作為檢討改進產業服務工作之參考。綜上所述，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3 個月內就前述內容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十) 112 年度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行銷及業務費用」中「業務費用」之「服務費用」之「一般服務費」預算編列 2 億 5,307 萬 1 千元。文策院自 109 年度營運臺灣漫畫基地，目的係為協助培養國內漫畫創作人才，以及進行產業對接及市場行銷，系統性推動臺灣漫畫產業發展等功能。然漫畫基地內所提供之專業繪圖工作站使用頻率偏低，110 年度 10 個工作站平均使用率 30.09%，19.17%，雖疫情影響恐為工作站使用 19.17%，雖疫情影響恐為工作站使用效率低落之原因，然疫情已逐步趨緩，文策院應當促進會員善加利用工作站，以避免資源閒置。綜上所述，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1 個月內就前述內容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書面報告。</p>
	<p>系」、「全球業務拓展及產銷並重」和「推動關鍵基礎建設」為重點推展方向，協助產業在產製、資金、通路、品牌升級並接軌國際，亦藉由產業諮詢會議等機制與產業間建構多元溝通管道，持續滾動式修正及精進各項策略，以期扣合產業發展現況。</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4 日文創字第 1123005247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 臺灣漫畫基地工作站因受 111 年度疫情影響而致使用率降低，已持續優化創作空間及相關措施，包括針對軟硬體工具優化、社群媒體推廣，及擴大創作者使用族群等方式，提高創作者使用意願，以持續發揮設施運用之效益。</p>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十一)112 年度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行銷及業務費用」中「業務費用」之「服務費用」之「一般服務費」預算編列 2 億 5,307 萬 1 千元。文策院設立目的之一即為執行投資國內文化創意產業，期透過資金挹注有助文化創意產業蓬勃發展。然迄 111 年 7 月底止，文策院目前負責投後管理的被投資公司共計 31 家，追蹤戶 8 家、列管戶 1 家、沖銷戶 1 家，亦即營運績效不佳或困難者計 10 家，占已評定分類投資家數 31 家之 32.26%。文策院應當就投資標的持續掌握經營狀況，籌謀精進諮詢輔導及投資評估工作。綜上所述，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1 個月內就前述內容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精進及檢討書面報告。</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文創字第 1123004778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p> <p>文策院依據一、二及三期投資作業要點，負責投後管理的被投資公司，一及二期已有 16 家順利退場，其中 6 家順利上市或上櫃，實有一定之成績。後續將持續精進投資流程及相關機制，更進一步研析被投資事業營運績效不佳原因，落實於三期投資協議書中，以持續掌握經營狀況，精進諮詢輔導及投資評估工作。</p>
	<p>(十二)112 年度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行銷及業務費用」中「業務費用」之「服務費用」之「公共關係費」預算編列 209 萬 2 千元。公關費並無計畫成果與效益，難以審認與推展文化內容策進院業務具關聯性。為了解文策院公關費支出與社會溝通業務之相關性及成效，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1 個月內就前述內容向立法院教</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0 日文創字第 1123004443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p> <p>文策院為串聯文化內容產業、強化產業關係連結，辦理各項諮詢會議、訪視交流、說明會等社會溝通業務，提升業界對於文策院服務方案的熟悉度。為能強化產業社會參與力量及廣泛回應整體產業發展需求，112</p>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書面報告。</p> <p>(十三)112 年度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管理及總務費用」預算編列 2 億 7,740 萬 9 千元，較 111 年度預算數 2 億 2,924 萬 2 千元增加 21%。經查文策院並未新增業務，但 112 年度支出完全吃掉 111 年度賸餘，並不妥適。而該院財源完全仰賴政府挹注，管理總務等辦公事務費用宜應量入為出。綜上所述，爰要求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於 1 個月內就前述內容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年度將持續優化並擴大相關產業策進作為，公共關係費等預算亦將配合相關業務推動妥善運用。</p> <p>本院業依審查決議事項提送相關資料至文化部，並由文化部於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文創字第 1123004777 號函檢送書面報告資料至立法院。</p> <p>本院辦理情形：</p> <p>文策院 112 年度業務以完善文化內容產業資金生態系、全球業務拓展及產銷並重和推動關鍵基礎建設為推動重點，為提供業者投融資、產業媒合、人才培育等公共服務及諮詢，在預算運用方面，秉持謹慎執行、量入為出，其管理及總務費用控管於整體年度支出之 20% 以下，以妥善運用資源。為求能推動產業持續進步，文策院將優化並擴大相關產業策進作為，年度行政支援等預算亦根據相關策進作為的精進需求編列。</p>

主辦會計人員：

董（理）事長或首長：